

预案编号：
预案版文号：2024-001

天津鼎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天津鼎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目 录

目 录.....	I
1 总则.....	1
1.1 编制目的	1
1.2 编制依据	1
1.3 适用范围	4
1.4 工作原则	5
1.5 应急预案体系	6
2 基本情况	8
2.1 单位基本情况	8
2.2 生产基本情况	12
2.3 涉及环境风险物质情况	13
2.4 企业及苯乙烯管线周边环境风险受体情况	14
3 环境风险源辨识与风险评估	19
3.1 环境风险物质情况	19
3.2 环境风险单元辨识	24
3.3 突发环境事件情景分析	26
3.4 环境风险评估	32
4 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能力	33
4.1 内部组织机构及职责	33

4.2	应急设施（备）和物资	42
4.3	外部救援人力资源	42
5	事故检测预警与应急响应机制	44
5.1	预警机制	44
5.2	预警分级	45
5.3	预警研判	47
5.4	预警方式	48
5.5	预警信息发布	48
5.6	预警级别调整和解除	49
5.7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50
6	信息报告与处置	51
6.1	信息报告程序	51
6.2	报告内容	52
6.3	内部报告	52
6.4	信息上报	53
6.5	信息通报	54
6.6	信息四邻通报	56
7	突发环境事故应对流程和措施	59
7.1	分级响应程序	59
7.2	区域联动	61
7.3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	61

7.4	现场应急处置卡（现场处置方案）	61
7.5	应急设施（备）及应急物资的启用程序	62
7.6	抢险、处置及控制措施	62
7.7	人员紧急撤离和疏散	62
7.8	应急监测	63
7.9	应急终止	68
8	后期处置	70
8.1	现场清理	70
8.2	环境恢复	71
8.3	次生灾害防范	71
8.4	调查与评估	72
8.5	补充应急物资	72
8.6	善后赔偿	72
9	保障措施	73
9.1	通信与信息保障	73
9.2	应急队伍保障	73
9.3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73
9.4	经费及其他保障	74
10	应急培训和演练	75
10.1	培训	75
10.2	演练	76

11	奖惩.....	78
12	预案的评审、发布和更新	79
12.1	预案评审	79
12.2	预案更新	79
12.3	预案发布	80
13	预案的实施与生效日期	81
14	附图.....	82
15	附件.....	83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为有效应对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应对工作，提高突发环境事件应对能力，避免或减轻突发环境事件的影响，加强企业与政府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对工作的衔接，建立健全本单位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机制，提高本公司员工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通过本预案的实施，对可能发生的隐患进行有效管理和控制，有效地防止突发性环境事件的发生，并能在发生事故后迅速、准确、有条不紊地开展应急处置，把损失和危害减少到最低程度。

1.2 编制依据

1.2.1 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 年 1 月 1 日）；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2007 年 11 月 1 日）；
- (7) 《天津市生态环境保护条例》（天津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第 8 号，2019 年 3 月 1 日）；
- (8) 《天津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20 修正）》（天津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 58 号，2020 年 9 月 25 日）；

(9)《天津市水污染防治条例(2020修正)》(天津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58号,2020年9月25日);

(10)《天津市土壤污染防治条例》(天津市土壤污染防治条例,2020年1月1日)。

1.2.2 部委规章、指导性文件

(1)《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部令第17号,2011年5月1日);

(2)《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部令第34号,2015年3月1日);

(3)《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2015年1月9日);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环发[2010]113号,2010年9月28日)(部分有效)。

1.2.3 技术规范 and 标准

(1)《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

(2)《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 589-2021);

(3)《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指南(试行)》(环办应急[2019]17号);

(4)《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环办[2014]34号);

(5)《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审工作指南》(环办应急[2018]8号);

(6)《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

- (7)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
- (8) 《危险货物品名表》(GB12268-2012)；
- (9) 《危险化学品单位应急救援物资配备要求危化品应急物资配备标准》(GB 30077-2013)；
- (10)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
- (11)《天津市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企业版)》；
- (12)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
- (13)《化工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计规范》(GB/T50483-2019)；
- (14)《储罐区防火堤设计规范》(GB50351-2014)(其中第 3.1.2、3.1.7 条废止)；
- (15) 《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 55037-2022)；
- (16)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 年版)(部分条款废止,详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发布国家标准《建筑防火通用规范》的公告)；
- (17) 《化学品分类、警示标签和警示性说明安全规范》(GB20576-GB20602-2006), 2008 年 1 月 1 日实施。

1.2.4 上级预案

- (1) 天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天津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 14 个专项应急预案的通知(津政办规[2022]2 号)；
- (2) 《天津市生态环境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津环保障[2023]87 号)；

(3) 《天津市滨海新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津滨政办规[2022]8号）；

(4)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1年1月修订）》（津开办发[2021]24号）；

(5)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突发事件统筹运输车辆应急预案》（2021年9月修订版）。

1.2.5 本企业内部文件资料

(1) 《天津鼎金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可发性聚苯乙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2) 《天津鼎金新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2024年12月）；

(3) 《天津鼎金新材料有限公司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2024年12月）；

(4)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5) 公司安全环保技术资料。

1.3 适用范围

天津鼎金新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是为应对突然发生的，可能造成环境影响、对公众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造成损失的环境事件的应对方案，是企业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综合预案。

本预案适用于天津鼎金新材料有限公司位于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泰汇道77号厂区内环境风险物质泄漏、火灾爆炸次生伴生环境危害等突发环境事件风险；以及厂界外苯乙烯专输管线（天

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红旗路以北、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专用库区围墙外红线处至创新路以南、天津鼎金新材料有限公司围墙外红线处，管道长度为 3300m。）泄漏及继发火灾爆炸事故造成的突发环境事件风险。

事件类别：物料泄漏事故、火灾引起的次生/衍生环境事故等。

工作内容：突发环境事件的预警、处置、检测等。

1.4 工作原则

在建立公司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系统及其响应程序时，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单位实际，贯彻如下工作原则：

（1）救人第一，以人为本，环境优先

在人员生命、健康受到威胁的时候，要本着“救人第一”的原则，最大程度地保障企业人员和周边群众健康和生命安全；在保障人员安全的前提下要救环境优先于救财物。

（2）先期处置，防止危害扩大

根据事故等级，在履行统一领导职责或组织事故处置的政府领导和有关部门到来之前，事发地政府要以最短时间、最快速度组织各方面力量实施的以防止事态扩大，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抢险救援、现场管控等措施。

（3）快速响应、科学应对

积极做好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思想准备、物资准备、技术准备、工作准备，加强培训演练，充分利用现有专业环境应急救援力量。

（4）应急工作与岗位职责相结合

加强企业各部门之间协同与合作，提高快速反应能力。针对不同污染源所造成的环境污染的特点，实行分类管理，充分发挥部门专业优势，使采取的措施与突发环境事件造成的危害范围和社会影响相适应。

1.5 应急预案体系

作为较大风险企业，本预案由综合预案、各类事故的专项处置预案和现场处置预案（应急处置卡）三级构成。其中综合预案体现战略性，含预案的适用范围、应对原则、组织机构与职责、预警机制及应急响应的判定条件和基本原则，总体响应程序与要求，预案的管理与更新、培训演练要求、善后和事后处置的总体原则，说明预案体系构成等；专项预案体现战术性，为各类不同事故的处置的具体流程，包括厂外苯乙烯管线泄漏专项应急预案、室内风险物质泄漏专项应急预案、厂区露天管线泄漏专项应急预案、装卸区泄漏专项应急预案、原料罐区泄漏专项应急预案、室外化学品运输泄漏专项应急预案（包括室外单包装风险物质泄漏、槽车厂内运输泄漏）、污水处理站管线池体泄漏专项应急预案、环保设施故障事故专项应急预案、天然气泄漏专项预案、火灾爆炸次生衍生环境事故专项应急预案等 10 个专项应急预案；现场处置预案体现可操作性，是各专项处置预案中涉及的专项处置动作的作业指导书，主要为各类生产管线控制及雨污水管道阀门的操作方法、各类液体化学品泄漏物处置方案、周围人群疏散方案等。

本预案与企业安全生产应急预案之间相互协调、互相支持。如发生安全与环境危害共生事故时（如火灾、爆炸），在保证人员安全第一的情况下，应尽最大限度地减少环境污染。如发生典型环境事件（如风险物质泄漏）因处置不当造成火灾爆炸、人员中毒等安全事故时，应按照企业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进行处置，救人第一。

当企业发生需要启动一级响应的突发环境事件，及时通报经开区生态环境局，经开区生态环境局及应急指挥中心救援队伍到达后移交指挥权，配合经开区生态环境局做好现场处置工作。企业内部各应急组织机构无条件听从调配，按照要求和能力配置应急救援人员、队伍、装备、物资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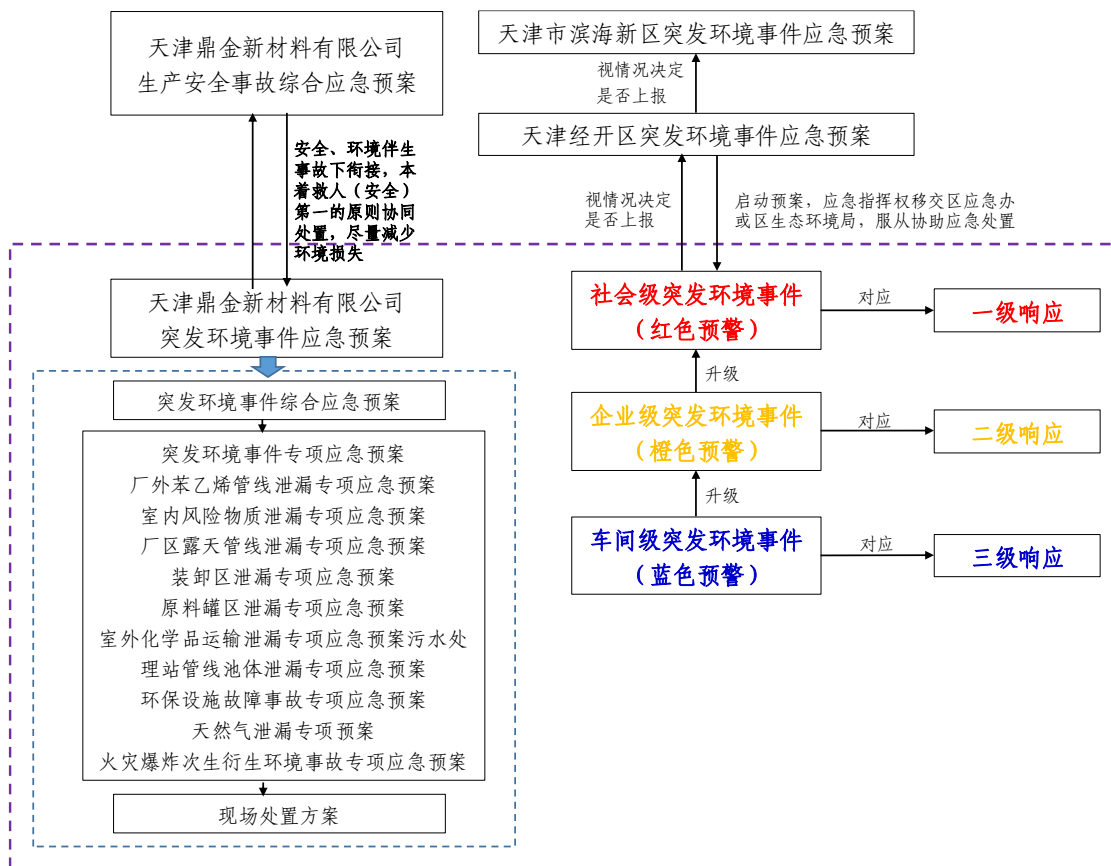


图 1.5-1 应急预案体系图

2 基本情况

2.1 单位基本情况

表 2.1-1 公司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天津鼎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宝健		
生产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泰汇道 77 号		
中心经纬度	东经 117.60434642，北纬 38.69402047		
行业类别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生产制度	管理人员及实验分析人员为每天一班，车间工作人员为四班三运转。年工作小时数：7200 小时。		
生产规模	60 人		
环保联系人	张俊	联系电话	13921259945
建厂时间	2022 年 6 月	最新改扩建时间	-
注册资本	5,000 万（美元）		
占地面积 m ²	200522		
环评审批	审批单位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局	
	批复时间	2022 年 8 月 4 日	编号 津开环评书[2022]12 号

天津鼎金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11 月，为见龙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经营范围主要为聚苯乙烯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并且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天津鼎金新材料有限公司坐落于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创新路以南，安盛路以西。公司有 3 条相同的可发性聚苯乙烯（expandable polystyrene，简称 EPS）生产线，单条生产线产能约 6.78 万 t/a，合计产能约为 20 万 t/a，厂区总占地面积为 200522m²，已建成厂区占地面积 124532m²，其余区域为预留区域。现有主要建（构）筑物包括：聚合车间 1 座、筛分车间 1 座、检验室 1 座、辅料库 1 座、成品库 3 座、过氧化物仓库 1 座、综合楼 1 座、维修车间 1 座、罐区（包括苯乙烯罐组、戊烷罐组、二甲苯和柴油罐组）、公用工程房、

EPS 反应失败应急池、循环水池、污水处理站、废气治理装置、消防泵房、消防水池、初期雨水池、事故水池、控制室、配电间等。另外，还包括厂界外的苯乙烯管线：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红旗路以北（天津渤化化工专用库区围墙外红线处）至创新路以南（天津鼎金新材料有限公司围墙外红线处），管道长度为 3300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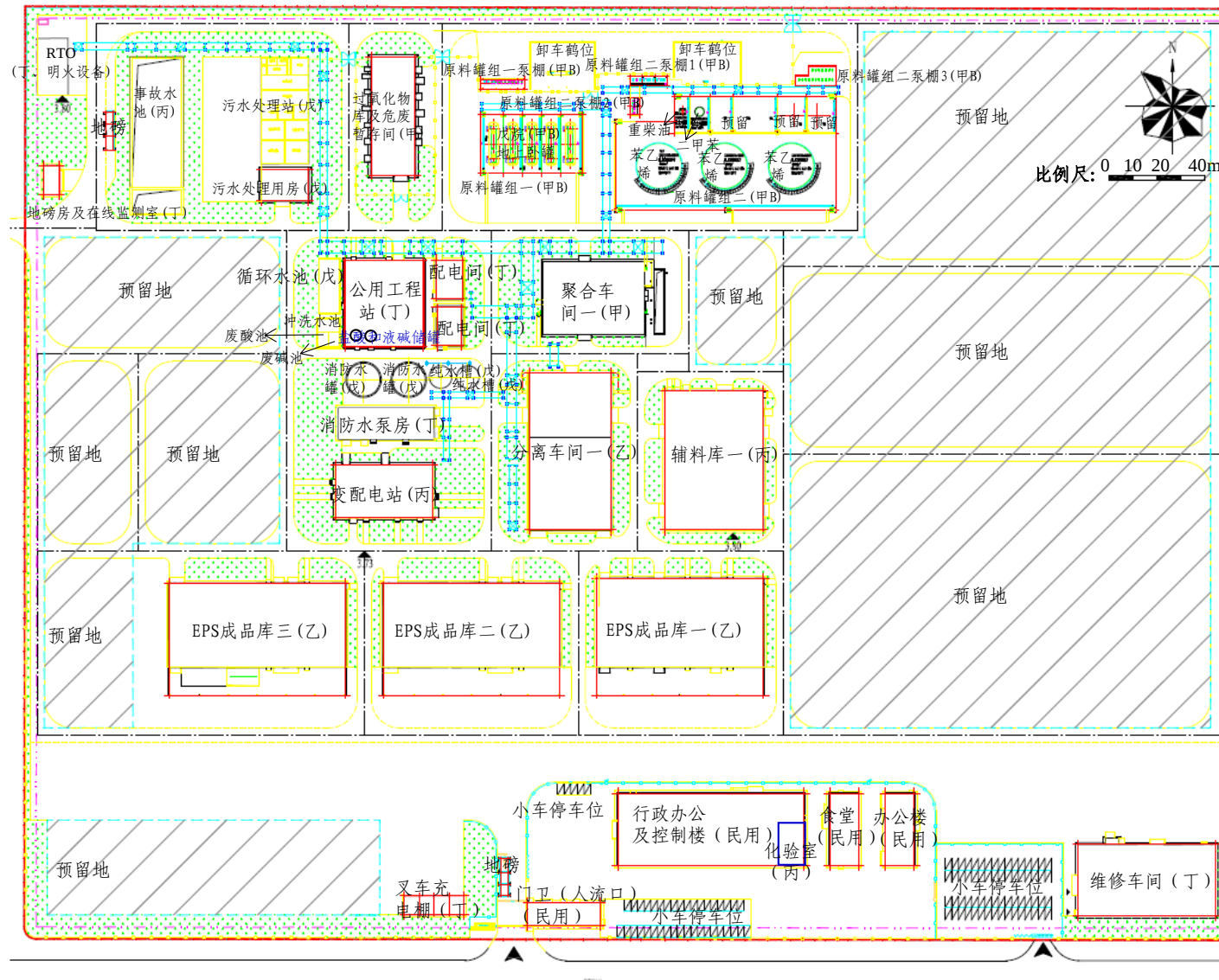


图 2.1-1 厂区平面布置图



图 2.1-2 苯乙烯管线路由图

2.2 生产基本情况

1、产品及生产规模

产品为 20 万 t/a 可发性聚苯乙烯以及副产物 0.1 万 t/a 聚苯乙烯粉饼。主产品为可发性聚苯乙烯（EPS），分为标准料（B 料）、特轻料（H 料）、阻燃料（F 料）和石墨料（LR 料）四种产品，副产品为聚苯乙烯粉饼。具体产品方案见表 2.2-1。

表 2.2-1 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产量	产品性状	包装规格	执行标准	去向
可发性聚苯乙烯（EPS）	B 料	9 万 t/a	固体	25kg/袋、750kg/袋和 1t/袋	《可发性聚苯乙烯（EPS）树脂》（QB/T4009-2010）	外售
	H 料	4 万 t/a				外售
	F 料	4 万 t/a				外售
	LR 料	3 万 t/a				外售
	合计	20 万 t/a				/
聚苯乙烯粉饼（副产品）		0.1 万 t/a	固体	25kg/袋	企标《可发性聚苯乙烯树脂 PS 粉饼》Q/320281NKR01-2019	外售
注：本企业 PS 粉饼主要为成分包括聚苯乙烯颗粒、磷酸钙（悬浮剂）、水三种物质，经冲洗等处理后去除大部分磷酸钙，可用于制造鞋底、镜框等。冲洗等处理过程由副产品购买厂家负责，不在本企业范围内。						

2、主要原辅材料储运及产品储运情况

公司主要原辅材料储运及产品储运情况见《天津鼎金新材料有限公司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3、生产工艺流程简介

公司生产工艺流程见《天津鼎金新材料有限公司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2.3 涉及环境风险物质情况

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附录 A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量清单以及《健康危害急性毒性物质分类 (GB30000.18)》、《危害水环境物质分类见 GB30000.28》等, 企业涉及的危险物质见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表 2.3-1 企业涉及的危险物质

序号	危险单元	环境风险源名称	危险物质名称
1	聚合车间	配料罐、计量罐、 EPS 聚合罐	苯乙烯*
			戊烷
			过氧化二苯甲酰
			硬脂酸锌
			二甲苯
			过氧化二异丙苯
			过氧化苯甲酸叔丁脂
			过氧化-2-乙基己酸叔丁酯
			偶氮二异丁腈
2	苯乙烯罐组	苯乙烯罐	苯乙烯*
3	戊烷罐组	戊烷罐	戊烷
4	二甲苯/柴油 罐组	二甲苯罐	二甲苯
		柴油储罐	柴油
5	盐酸罐组	盐酸储罐 (30%)	盐酸
6	液碱罐组	液碱储罐 (30%)	氢氧化钠
7	过氧化物库	过氧化物库	过氧化二苯甲酰
			过氧化二异丙苯
			过氧化苯甲酸叔丁酯
			过氧化-2-乙基己酸叔丁酯
			偶氮二异丁腈
8	辅料库	辅料库	硬脂酸锌
			季胺盐
			十二烷基苯磺酸钠
9	危险废物暂 存间	危险废物暂存间	检验有机废液
			废机油
10	检验室	检验室	苯乙烯
			正己烷
			甲苯
			丙酮
			氯仿
			冰乙酸

			甲醇
			正辛醇
			盐酸（37%）
			浓硫酸
			高锰酸钾
			铬及其化合物（重铬酸钾）
			氢氧化钠
			银及其化合物（硝酸银、硫酸银）
			硫酸汞
			钼及其化合物（钼酸铵）

注：*企业所用原料苯乙烯中乙苯含量 $\leq 100\text{ppm}$ ，由于含量很小，发生泄漏/火灾爆炸事故后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因此风险评估不再考虑乙苯。

2.4 企业及苯乙烯管线周边环境风险受体情况

考虑两方面受体情况：（1）以企业厂区边界计，调查企业周边环境风险受体。（2）厂界外的 3300m 苯乙烯管道环境风险受体。

2.4.1 企业周边环境风险受体情况

2.4.1.1 大气环境风险受体

以企业厂区边界计，调查企业周边 5 公里范围内居住区、医疗卫生机构、文化教育机构、科研单位、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商场、公园等人口总数，或企业周边 500 米范围内人口总数，调查企业周边 5 公里范围内是否涉及军事禁区、军事管理区、国家相关保密区域等。调查结果如下表所示。

表 2.4-1 半径 500m 范围内人口总数分布情况

序号	风险受体	方位	距离 (m)	性质	规模 (人口数)
1	1 液化空气（天津）工业气体有限公司	NW	300	企业	15
2	2 天津兄弟石化有限公司	N	200	企业	60
3	3 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NE	290	企业	2000
4	4 渤化建设项目部生活区	E	310	企业	600
5	5 天津渤海化学试剂有限责任公司	SE	180	企业	70
6	6 大航锦吾(天津)新材料有限公司	SE	280	企业	60
7	7 天津灯塔涂料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S	100	企业	200
8	8 天津金科日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W	120	企业	60

合计	3065
----	------

表 2.4-2 半径 5km 范围内大气环境风险受体情况

序号	风险受体	方位	距离 (m)	性质	规模 (人口数)
1	1 液化空气(天津)工业气体有限公司	NW	300	企业	15
2	2 天津兄弟石化有限公司	N	200	企业	60
3	3 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NE	290	企业	2000
4	4 渤化建设项目部生活区	E	310	企业	600
5	5 天津渤海化学试剂有限责任公司	SE	180	企业	70
6	6 大航锦吾(天津)新材料有限公司	SE	280	企业	60
7	7 天津灯塔涂料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S	100	企业	200
8	8 天津金科日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S	260	企业	60
9	9 中化学(天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W	1020	企业	140
10	10 天津滨海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W	1170	企业	160
11	11 南港工业区污水处理厂	W	1885	企业	45
12	12 天津泰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W	2310	企业	32
13	13 中海油(天津)油田化工有限公司	W	2320	企业	154
14	14 先达(天津)海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NW	1500	企业	40
15	15 大唐国际南港公用工程岛开发有限公司	NW	2128	企业	5
16	16 南港风电	SE	1362	企业	0
17	17 南港风电升压站	SE	2710	企业	5
18	18 天津市津绿宝农药制造有限公司	S	1090	企业	20
19	19 华电国际南港热电有限公司	N	750	企业	270
20	20 天津市诺力昂过氧化物有限公司(曾用名天津阿克苏诺贝尔过氧化物有限公司)	W	4330	企业	181
21	21 天津新阳有限公司	W	4360	企业	80
22	22 天津环捷物流有限公司	W	3980	企业	42
23	23 天津大港 500 千伏变电站	W	2760	企业	0
24	24 中石化储备库	SW	1400	企业	2
25	25 中石化催化剂(天津)有限公司	NW	1400	企业	300
26	26 天津新材料生产基地项目管理部	NW	1190	企业	50
27	27 天津市永利鉴元基业混凝土有限公司	S	2300	企业	6
28	28 中建安装综合实验楼项目部	S	330	企业	50
29	29 中石化国储库	NW	5000	企业	2
30	30 中石化商储库	NW	4400	企业	2
31	31 南港建设者之家	NW	4100	居住区	3200
32	32 天津龙昌混凝土有限公司	NW	4700	企业	15
33	33 京海石化(天津)有限公司	NW	4150	企业	32
34	34 管理服务中心	NW	3470	行政管理	20
35	35 豪晟(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W	4800	企业	41
36	36 亨斯迈复合材料(天津)有限公司	W	4800	企业	39

37	37 天津博弘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W	4630	企业	53
38	38 新丽华（天津）涂料有限公司	W	3930	企业	150
39	39 中石化石科院（天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W	750	企业	500
40	40 天津滨海新区立邦涂料有限公司	W	4430	企业	40
41	41 天津滨海新区恩碧涂料制造有限公司	W	4410	企业	20
42	42 南港工业区市政绿化环卫养管基地	W	2310	企业	30
43	43 市水产增殖场	W	4037	其他	40
44	44 中海油油田化学品	W	2310	企业	141
45	45 国储库	SW	2620	企业	2
46	46 恩那社	NW	1090	企业	24
47	47 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NE	1870	企业	140
48	48 中沙（天津）石化有限公司南港运营部	NE	2520	企业	140
49	49 油品专业线	NE	1990	企业	10
50	50 中石化 120 万吨乙烯项目	N	4840	企业	200
51	51 天津旺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W	4600	企业	20
合计					9508

经现场调查，企业周边 500m 范围内均为企业，统计人口总数约 3065 人，企业周边 500 米范围内人口总数 1000 人以上；企业周边 5km 范围内大气环境风险受体总人数约为 9508 人。

2.4.1.2 水环境风险受体

水环境风险受体情况见表 2.4-3。

表 2.4-3 受纳水体情况

序号	名称	相对方位	距离 (km)	24 小时流经范围内 涉跨国界或省界	性质
1	海滨大道东侧明渠	西	3.0	不跨国界或省界	参考地表水 V 类
2	南部排海河道	南	6.9		地表水 V 类
3	辽东湾渤海湾莱州湾 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 保护区（最终受纳水 体）	南	9.3		海水水质标准 III 类

表 2.4-4 内陆水体排放点下游 10km（近海岸域一个潮周期最大水平距离两倍）范围内敏感目标

序号	敏感目标名称	环境敏感特征	水质目标	与排放点距离/km
----	--------	--------	------	-----------

1	大港滨海湿地	海洋环境保护 管理分区	II	9.3
2	天津大港滨海湿地	海洋生态红线 区	II	9.3
3	大港滨海湿地海洋特别保 护区	海洋功能区	II	9.3
4	辽东湾渤海湾莱州湾国家 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	海水水质标准 III类	9.3

2.4.1.3 土壤环境风险受体

企业位于南港工业区，属于工业用地，周围为建设用地，不涉及一般农用地、居住用地等土壤环境风险受体。

2.4.1.4 地下水环境风险受体

污水处理站埋深为 5.0m，各地下池体一旦发生渗漏，将直接进入包气带和地下水潜水中，对地下水造成污染；储罐储存量较大，一旦发生泄漏，如存在着防渗不到位或者发现不及时，会通过土壤对厂区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厂区内管线老化或腐蚀发生泄漏风险，泄漏到非硬化地面可能污染土壤，或者厂区内硬化地面裂缝或破坏等原因，从而泄漏物通过土壤对厂区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

2.4.2 厂界外的 3300m 苯乙烯管道环境风险受体

厂界外的 3300m 苯乙烯管道环境风险受体调查参考《油气管道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指南（征求意见稿）》：环境风险受体是指管道经过的地区等级、中心线两侧不同范围内（5m、15m、200m）人口密集区情况、穿（跨）越的地表水体（位置关系、方式、长度及水体功能）、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分布及关系、自然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域关系、跨行政区边界情况（县、市、省、国界）等。

2.4.2.1 大气环境受体

调查 3300m 苯乙烯管道中心线两侧不同范围内(5m、15m、200m)人口密集区情况,详见下表和下图,200m 范围内均为企业,统计人口总数约 2870 人。

表 2.4-5 200m 范围内大气环境环境风险受体分布情况表

序号	风险受体	方位	距离 (m)	性质	规模 (人口数)
1	1 华电国际南港热电有限公司	W	160	企业	270
2	2 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E	10	企业	2000
3	2 渤化建设项目部生活区	E	40	企业	600
合计					2870

2.4.2.2 水环境受体

苯乙烯管线跨越红旗路南侧河道,红旗路南侧河道为人工景观河道,东西走向,向西进入海滨大道东侧河道,东侧与西港池内侧河道相连。红旗路南侧河道为水环境受体。

2.4.2.3 土壤环境风险受体

苯乙烯管线路由及跨越区域主要为工矿仓储用地、草地和园区道路。苯乙烯管道如果发生泄漏可能污染土壤。

2.4.2.4 地下水环境风险受体

苯乙烯管线路由及跨越区域主要为工矿仓储用地、草地和园区道路。苯乙烯管道如果发生泄漏,苯乙烯可能通过土壤污染地下水。

3 环境风险源辨识与风险评估

本公司单独编制了《天津鼎金新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进行了环境风险源辨识和风险评估，详细分析参见该报告。

3.1 环境风险物质情况

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附录 A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量清单” 对公司风险物质进行识别。企业主要产品、原辅料及主要污染物中，涉气风险物质包括附录 A 中的第一、第二、第三、第四、第六部分全部风险物质以及第八部分中除 $\text{NH}_3\text{-N}$ 浓度 $\geq 2000\text{mg/L}$ 的废液、 CODCr 浓度 $\geq 10000\text{mg/L}$ 的有机废液之外的气态和可挥发造成突发大气环境事件的固态、液态风险物质。涉水风险物质包括附录 A 中的第三、第四、第五、第六、第七和第八部分全部风险物质，以及第一、第二部分中溶于水和遇水发生反应的风险物质。

表 3.1-1 各环境风险单元内危险物质分布情况

序号	危险单元	环境风险源名称	危险物质名称	CAS 号	最大在线总量 qi/t	临界量 Qi(t)	HJ941-2018 物质类别	环境风险物质类别	突发事件案例以及遇水反应生成的物质
1	聚合车间	配料罐、计量罐、EPS 聚合罐	苯乙烯	100-42-5	402.3	10	第三部分有毒液态物质 169	大气、水	a, c
			戊烷	109-66-0	30	10	第四部分易燃液态物质 223	大气、水	b
			过氧化二苯甲酰	94-36-0	4.2	100	第八部分其他类物质及污染物 390	大气、水	/
			硬脂酸锌	557-05-1	0.4	50	第八部分其他类物质及污染物 389	大气、水	a, b, c
			二甲苯	1330-20-7	3.6	10	第三部分有毒液态物质 179	大气、水	a, b, c
			过氧化二异丙苯	80-43-3	3.9	100	第八部分其他类物质及污染物 390	大气、水	/
			过氧化苯甲酸叔丁脂	614-45-9	1.5	/	/	/	/
			过氧化-2-乙基己酸叔丁酯	3006-82-4	4.5	/	/	/	/
			偶氮二异丁腈	78-67-1	0.8	/	/	/	/
2	原料灌区	苯乙烯罐	苯乙烯	100-42-5	9828	10	第三部分有毒液态物质 169	大气、水	a, c
		戊烷罐	戊烷	109-66-0	504	10	第四部分易燃液态物质 223	大气、水	b
		二甲苯	二甲苯	1330-20-7	35	10	第三部分有毒液态物质 179	大气、水	a, b, c
		柴油罐	柴油	/	10.3	2500	第八部分其他类物质及污染物 392	大气、水	a, b

3	公用工程站灌区	盐酸储罐 (30%)	盐酸*	7647-01-0	35	7.5	第三部分有毒液态物质 145	大气、水	b
		液碱储罐 (30%)	氢氧化钠	1310-73-2	35	/	/	/	/
4	过氧化物库	过氧化物库	过氧化二苯甲酰	94-36-0	25	100	第八部分其他类物质及污染物 390	大气、水	/
			过氧化二异丙苯	80-43-3	20	100	第八部分其他类物质及污染物 390	大气、水	/
			过氧化苯甲酸叔丁酯	614-45-9	25	/	/	/	/
			过氧化-2-乙基己酸叔丁酯	3006-82-4	30	/	/	/	/
			偶氮二异丁腈	78-67-1	20	/	/	/	/
5	辅料库	辅料库	硬脂酸锌	557-05-1	30	50	第八部分其他类物质及污染物 389	大气、水	a, b, c
			季胺盐	/	3	/	/	/	/
			十二烷基苯磺酸钠	25155-30-0	0.05	/	/	/	/
6	危险废物暂存间	危险废物暂存间	检验有机废液	/	1.5	10	第八部分其他类物质及污染物 388	大气、水	a, b
			废机油	/	1.0	2500	第八部分其他类物质及污染物 392	大气、水	a, b
7	检验室	检验室	苯乙烯	100-42-5	0.005	10	第三部分有毒液态物质 169	大气、水	a, c
			正己烷	110-54-3	0.005	10	第四部分易燃液态物质 228	大气、水	e
			甲苯	108-88-3	0.005	10	第三部分有毒液态物质 173	大气、水	a, c

			丙酮	67-64-1	0.005	10	第三部分有毒液态物质 150	大气、水	c
			氯仿	67-66-3	0.005	10	第三部分有毒液态物质 151	大气、水	c
			冰乙酸	64-19-7	0.01	10	第三部分有毒液态物质 149	大气、水	a
			甲醇	67-56-1	0.001	10	第四部分易燃液态物质 201	大气、水	a, c
			正辛醇	111-87-5	0.001	10	第四部分易燃液态物质 230	大气、水	b
			盐酸（37%）	7647-01-0	0.001	7.5	第三部分有毒液态物质 145	大气、水	b
			浓硫酸（98%）	8014-95-7	0.002	5	第三部分有毒液态物质 129	大气、水	a, b, c
			高锰酸钾	7722-64-7	0.0005	100	第八部分其他类物质及污染物 390	水	/
			铬及其化合物（以铬计）（重铬酸钾）	/	0.00018	0.25	第七部分重金属及其化合物 384	水	/
			氢氧化钠	1310-73-2	0.0005	/	/	/	/
			银及其化合物（以银计）（硝酸银、硫酸银）	/	0.00035	0.25	第七部分重金属及其化合物 383	水	/
			硫酸汞	7783-35-9	0.0001	50	第八部分其他类物质及污染物 389	大气、水	a, b, c
			钼及其化合物（以钼计）（钼酸铵）	/	0.00024	0.25	第七部分重金属及其化合物 379	水	a
8	苯乙烯管道	苯乙烯管道	苯乙烯	100-42-5	53	10	第三部分有毒液态物质 169	大气、水	a, c
9	天然气管道	天然气管道	天然气（甲烷等）	74-82-8	/	10	第二部分易燃易爆气态物质 49	大气	a
10	污水处理站	污水管道	污水	/	/	/	/	/	/
11	装卸区	装卸区	苯乙烯	100-42-5	9828	10	第三部分有毒液态物质 169	大气、水	a, c

			戊烷	109-66-0	504	10	第四部分易燃液态物质 223	大气、水	b
			二甲苯	1330-20-7	35	10	第三部分有毒液态物质 179	大气、水	a, b, c
			柴油	/	10.3	2500	第八部分其他类物质及污染物 392	大气、水	a, b

注 1: a 代表该种物质曾由于生产安全事故引发了突发环境事件; b 代表该种物质曾由于交通事故引发了突发环境事件; c 代表该种物质曾由于非法排污引发了突发环境事件; d 代表该种物质曾由于其他原因引发了突发环境事件; e 代表该物质发生过生产安全事故。

注 2: 第一、二、三、四、五、六部分风险物质临界量均以纯物质质量计, 第七部分风险物质按标注物质的质量计。

注 3: 健康危害急性毒性物质分类见 GB30000.18, 危害水环境物质分类见 GB30000.28。

*需按照盐酸盐酸 (浓度 37%或更高) 进行折算。

3.2 环境风险单元辨识

本公司主要包括 11 个环境风险单元：聚合车间、原料罐区（苯乙烯罐、戊烷罐、二甲苯罐、柴油罐）、公用工程站灌区（盐酸储罐、液碱储罐）、过氧化物库、危险废物暂存间、辅料库、检验室、苯乙烯管道、天然气管道、污水处理站，以及装卸区。

潜在环境风险源见下表：

表 3.2-1 潜在环境风险源分析

序号	危险单元	风险源	危险物质	相态	危险性类别	存在条件		转化为事故的触发因素
						温度 ℃	压力 MPa	
1	聚合车间	EPS 聚合罐	(1) 易燃毒性液体 苯乙烯、戊烷、二甲苯、过氧化-2-乙基己酸叔丁酯等 (2) 可燃毒性固体 过氧化二苯甲酰、过氧化苯甲叔丁脂、过氧化二异丙苯等 (3) 毒性固体 硬脂酸锌 偶氮二异丁腈等	液、固	毒性、易燃、易爆	89~90	常压	泄漏：腐蚀破损 火灾爆炸：泄漏物料遇明火、高热、静电等
2	原料罐区	苯乙烯储罐	易燃毒性液体 苯乙烯	液	毒性、易燃、易爆	15~25	常压	泄漏：腐蚀破损 火灾爆炸：泄漏物料遇明火、高热、静电等
		二甲苯储罐	易燃毒性液体 二甲苯	液	毒性、易燃、易爆	15~30	常压	泄漏：腐蚀破损 火灾爆炸：泄漏物料遇明火、高热、静电等

		柴油 储罐	易燃液体 柴油	液	毒 性、 易燃 易爆	常温	常压	泄漏：腐蚀破损 火灾爆炸：泄漏物 料遇明火、高热、 静电等
		戊 烷 储 罐	易燃毒性液体 戊烷	液	毒 性、 易燃 易爆	15~26	0.3- 0.4	泄漏：腐蚀破损 火灾爆炸：泄漏物 料遇明火、高热、 静电等
3	公用 工程 站灌 区	盐 酸 储 罐	毒性液体 盐酸	液	毒性	常温	常压	泄漏：腐蚀破损
		液 碱 储 罐	毒性液体 碱液	液	毒性	常温	常压	泄漏：腐蚀破损
4	过氧 化物 库	包 装 袋	(1) 可燃液体 过氧化-2-乙基己 酸叔丁酯 (2) 可燃固体 过氧化二苯甲酰 过氧化苯甲酸叔 丁酯 过氧化二异丙苯 偶氮二异丁腈	液、 固	毒性 可燃	8~25	常压	泄漏：包装破损 火灾爆炸：包装桶 腐蚀破损，泄漏物 料遇明火、高热、 静电等
5	辅料 库	包 装 桶	毒性固体 季胺盐 十二烷基苯磺酸 钠 硬脂酸锌	固	毒性	常温	常压	泄漏：腐蚀破损
6	危险 废物 暂存 间	包 装 桶	(1) 毒性液体 检验有机废液 (2) 易燃液体 废机油	固	毒 性、 易燃 易爆	常温	常压	泄漏：腐蚀破损 火灾爆炸：包装桶 腐蚀破损，泄漏物 料遇明火、高热、 静电等
7	检验 室	试 剂 瓶	1、易燃有毒液体 苯乙烯、戊烷、 甲醇、正己烷、 甲苯 丙酮 2、有毒液体 正辛醇、冰乙 酸、盐酸、浓硫 酸、氯仿	固、 液	毒 性、 易燃 易爆	常温	常压	泄漏：腐蚀破损 火灾爆炸：泄漏物 料遇明火、高热、 静电等

			3、有毒固体 高锰酸钾、重铬 酸钾、硝酸银、 硫酸银、硫酸 汞、钼酸铵等					
8	苯乙烯管 道	苯 乙 烯 管 道	苯乙烯	液	毒 性、 易燃 易爆	5~15℃	12	泄漏：操作失误、 破损 火灾爆炸：泄漏物 料遇明火、高热、 静电等
9	天然 气管 道	天 然 气 管 道	天然气（甲烷 等）	气	易燃 易爆	常温	5-12	泄漏：破损 火灾爆炸：泄漏物 料遇明火、高热、 静电等
10	污水 处理 站	污 水 管 道	废水	液	-	常温	常压	泄漏：破损
11	装卸 区	装 卸 区	苯乙烯、二甲 苯、柴油、戊烷	/	/	/	/	泄漏：破损 火灾爆炸：泄漏物 料遇明火、高热、 静电等

3.3 突发环境事件情景分析

根据本企业风险识别，结合对国内同类突发环境事件调查分析，本企业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情景见下表。

表 3.3-1 本企业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情景

序号	事件类型	风险单元	事件引发或次生突发环境事件的最坏情景	事件影响
1	泄漏事故	聚合车间	配料罐、计量罐、EPS 聚合罐、管线等破损导致物料泄漏。	(1) 苯乙烯等挥发性物料对大气环境造成一定影响。 (2) 室内地面防渗，聚合罐有围堰，少量泄漏可收集、暂存，作为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3) 大量泄漏时，聚合罐围堰内有效容积可容纳单个反应釜物料最大存在量，当反应釜破损时，产生的泄漏物料可有效控制在围堰内。可通过泵，泵入事故池。暂存，作为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4) 如果泄漏到室外，可通过雨水管网流入初级雨水收集池，在泵入事故池。暂存，作为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原料罐区	苯乙烯储罐、二甲苯储罐、柴油储罐、戊烷储罐，储罐破损泄漏	(1) 苯乙烯等挥发性物料对大气环境造成一定影响。 (2) 围堰内有效容积可容纳单个储罐泄漏量，可通过罐区围堰收集、暂存，作为危废外运出厂。
		公用工程站灌区	盐酸储罐、液碱储罐破损泄漏	(1) 盐酸泄漏对大气环境造成一定影响。 (2) 储罐位于室内，地面及墙壁有防腐处理，泄漏无可通过边沟流入废酸池、废碱池。
		过氧化物库	包装桶破损	泄漏量较少，不会溢出室外，过氧化物库设置围堰，液体物料泄漏后可及时收集，并采用消防沙、吸附棉吸附。 过氧化物库危险物质包括可燃液体、可燃固体，但物质本身毒性不大，因此仅考虑火灾次生污染物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辅料库	包装破损	辅料库危险物质为毒性固体，无流动性，且本身毒性小，不会对地表水造成明显，因此不选为重点风险源。
		危险废物暂存间	包装桶泄漏	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的危废包装桶规格最大为 25kg/桶，泄漏情况下经及时收集不会对大气、地表水造成明显影响
		检验室	试剂瓶等破损	检验室存放的物质最大为 500mL/瓶（500g/瓶），检验室地面防渗，泄漏情况下经及时收集不会对大气、地表水造成明显影响
		厂区内露天管道输送	厂区内露天管道破损	（1）漏后的苯乙烯、二甲苯、戊烷挥发进入大气，污染大气环境。 （2）可进行围堵收集；可通过厂区内雨水管网进入事故水池
		厂区内苯乙烯管道	管道破损	（1）管道泄漏后分别挥发苯乙烯，毒性较大，可能对大气环境造成影响 （2）管道位于厂界外，泄漏后可能进入地表水。
		天然气管道	无	无
		污水管线池体	管线、池体破损	管线、池体泄漏，可能通过雨水管网进入地表水（景观河道）。 可能污染厂区土壤，并进一步污染地下水。
		装卸区	阀门、管道破损、槽车上快速接头损坏、槽车泄漏等	（1）苯乙烯等挥发性物料对大气环境造成一定影响。 （2）装卸区域地面防渗，并设置低矮围堰、边沟，泄漏物料可通过边沟收集并送入雨水收集池或事故水池。
		厂区内物料转移过程	槽车厂内运输过程泄漏；单包装液体风险物质露天厂区搬运装卸时的室外泄漏	（1）戊烷、二甲苯等挥发性物料对大气环境造成一定影响。 （2）可进行围堵收集；泄漏物料可能流入雨水管网进入事故水池。
2	火灾事故	聚合车间	配料罐、计量罐、EPS 聚合罐、管线等破损，泄漏物质遇	发生火灾爆炸过程产生的燃烧产物为一氧化碳、二氧化碳、碳氢化合物及少量物料挥发成分对大气环境造成不利影响。若火势较小，少量消防废水被截流在聚合罐围堰内，然后泵入事故池；若火势较大且消防废水产生量较大时，保持雨水总排口处截止阀及闸板关闭，可将大量消防废水经厂区雨水管道送至初期雨水收集池，再通过阀门及闸板送入

			明火发生火灾、爆炸	事故水池暂存。待事故结束，根据事故水经检测后送至厂区污水处理站一般废水处理系统处理或作为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原料灌区	苯乙烯储罐、二甲苯储罐、柴油储罐、戊烷储罐，储罐破损泄漏，泄漏物质遇明火发生火灾、爆炸。	发生火灾爆炸过程产生的燃烧产物为一氧化碳、二氧化碳、碳氢化合物及少量物料挥发成分对大气环境造成不利影响。若火势较小，少量消防废水被截流在围堰内，然后排入事故池；若火势较大且事故水产生量较大时，保持雨水总排口处截止阀及闸板关闭，可将大量事故水经厂区雨水管道送至初期雨水收集池，再通过阀门及闸板送入事故水池暂存。待事故结束，根据事故水经检测后送至厂区污水处理站一般废水处理系统处理或作为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过氧化物库	包装桶破损，泄漏物质遇明火发生火灾、爆炸。	过氧化物库可能发生的事故情形为偶氮二异丁腈遇高热燃烧产生二氧化氮、含-(CH ₂) ₂ -C-CN 基有机氰化物，此外产生极少量氰化氢，扩散至大气。偶氮二异丁腈火灾次生氰化氢毒性较大，因此确定偶氮二异丁腈包装袋为重点风险源。
		危险废物暂存间	包装桶破损，泄漏物质遇明火发生火灾、爆炸。	泄漏量较小，可用消防沙等处理，少量消防废水也可截留在室内，收集并处理。
		检验室	试剂瓶破损，泄漏物质遇明火发生火灾、爆炸。	泄漏量较小，少量消防废水被截流在室内，收集并处理。
		苯乙烯管道	管道破损，泄漏物质遇明火发生火灾、爆炸。	发生火灾爆炸过程产生的燃烧产物为一氧化碳、二氧化碳、碳氢化合物及少量苯乙烯挥发成分对大气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若在厂区内发生事故，消防废水可通过装卸区边沟送至初期雨水收集池，再通过阀门及闸板送入事故水池暂存。待事故结束，根据事故水经检测后送至厂区污水处理站一般废水处理系统处理或作为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若在厂区外发生事故，大量消防废水可能造成地表水、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需堵住雨水排放口，并通知市政关于阀门，防止消防废水排入景观河道。拦截消防废水，用泵将消防废水泵入厂区事故池。

		天然气管道	发生火灾、爆炸。	发生火灾爆炸过程产生的燃烧产物为一氧化碳、二氧化碳、碳氢化合物及少量甲烷等成分对大气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保持雨水总排口处截止阀及闸板关闭，消防废水经厂区雨水管道送至初期雨水收集池，再通过阀门及闸板送入事故水池暂存。待事故结束，根据事故水经检测后送至厂区污水处理站一般废水处理系统处理或作为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装卸区	阀门、管道破损，泄漏物质遇明火发生火灾、爆炸。	发生火灾爆炸过程产生的燃烧产物为一氧化碳、二氧化碳、碳氢化合物及少量物料挥发成分对大气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装卸区设有低矮围堰和边沟等，保持雨水总排口处截止阀及闸板关闭，消防废水可通过边沟送至初期雨水收集池，再通过阀门及闸板送入事故水池暂存。待事故结束，根据事故水经检测后送至厂区污水处理站一般废水处理系统处理或作为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3	环境风险防控设施失灵或非正常操作	无	无	无
4	非正常工况	无	无	无
5	环保治理设施异常	无	废气焚烧系统故障	应急指挥办公室协调车间各有关生产单元有序停止作业。 设备管理人员切换有机废气阀门，将尚未停止输送的有机废气引至系统配套的应急活性炭吸附装置，避免故障期间有机废气直接排放。
			废水治理设施故障	本公司设有废水在线监测设备，对废水出水水质进行实时监测，同时厂区设有检验室，定期对清水池出水水质进行检验检测，一旦发现问题可停止排水，将废水转入事故水收集池暂存，通过维修确保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后再将处理后的废水外排，且企业排水不直接进入外环境地表水体，即使发生非正常排放也不会对周围水体产生影响。

3.4 环境风险评估

根据《天津鼎金新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本企业突发大气环境风险等级为重大，表征为：重大-大气（Q3-M2-E1）；本企业突发水环境事件风险等级为重大，表征为：重大-水（Q3-M2-E2）；本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为重大[重大-大气（Q3-M2-E1）+重大-水（Q3-M2-E2）]。

4 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能力

4.1 内部组织机构及职责

为保证紧急情况下的应急救援，本公司建立应急救援指挥部，负责紧急情况下人员、资源配置、应急反应小组人员调动；确定现场指挥人员；调查事故原因；批准预案的启动与终止；事故的上报及预案演练等。

4.1.1 应急组织机构组成

公司设立应急救援指挥部、应急办公室和各应急处置行动小组，应急指挥机构体系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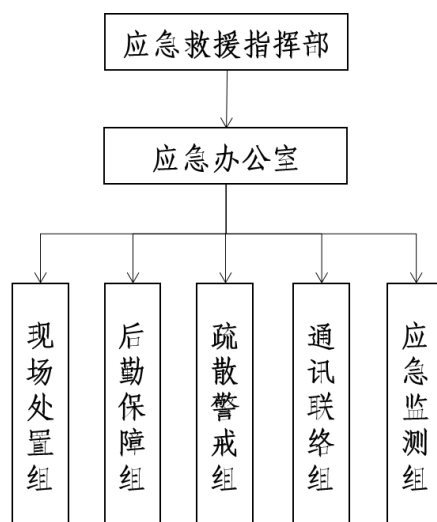


图 4.1-1 应急组织机构图

天津鼎金新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应急救援指挥部”组成：由厂长担任应急救援指挥部总指挥，由安全总监担任应急救援指挥部副总指挥，应急救援指挥部成员包括生产课长、分离车间主管、资材课主管、公用工程主管、专职安全管理员；安全总监担任应急办公室主任，应急办公室成员为专职安全管理员。

企业应急人员根据岗位及班次情况适时调整,确保在应急组织中承担应急指挥、现场处置、疏散警戒、通讯联络、后勤保障组、应急监测组等任务,企业现有应急救援队伍见下表。

表 4.1-1 应急指挥机构人员组成一览表

序号	职责		公司职务	姓名	电话
	应急组织内部职务				
1	应急救援指挥部	总指挥	厂长	王益森	18202653521
		副总指挥	安全总监	袁坪	15202210172
		应急救援指挥部成员	生产课长	李涛	13519904692
			分离车间主管	吕伟力	19328668878
			资材课主管	李密	13072096067
			公用工程主管	高强	17695599798
			专职安全管理员	李朋辉	15822422439
2	应急办公室	主任	安全总监	袁坪	15202210172
		成员	专职安全管理员	李朋辉	15822422439
3	现场处置组	组长	生产课长	李涛	13519904692
		副组长	生产工程师	卢梦义	13885828740
		副组长	值班电气工程师	王晋	18322754511
		成员	值班电气工程师	韩锡明	18649036975
			资材课主管	张驭骁	15122250109
			机修	李东	15620969623
			生产工艺工程师	刘永超	17330570851
			生产助理	顾建明	13820507425
			生产工程师	赵立伟	15032938663
4	后勤保障组	组长	厂务课主管	闫国远	18602613597
		成员	厂务课课员	朱汝贯	15602183297
			厂务课课员	张树起	13323389303
5	疏散警戒组	组长	守卫班班长	宋金字	13643377332
		成员	守卫	宋金字	13643377332
			守卫	刘安	18920775517
6	通讯联络组	组长	专职安全管理员	李朋辉	15822422439
		成员	生产工程师	刘国政	15122274174
		成员	生产工程师	任立鑫	18231308034
7	应急监测组	组长	分离车间主管	吕伟力	19328668878
		成员	检验员	高天	15620521476

4.1.2 应急组织机构的主要职责

应急组织机构中各岗位主要职责如下:

1、总指挥职责

- (1)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突发环境事件管理工作的法律、法规、制度，执行政府有关部门关于环境事故处理的部署；
- (2) 协调各类事故的处置，负责出现突发环境事件时应急预案的启动和应急预案的终结；
- (3) 指挥公司的应急处置，必要时负责研究并确定是否向当地管委有关部门发布信息，请求应急支援；
- (4) 对于敏感的、可能有次生或衍生危害性的环境事故或预警信息，加强监测预警，组织应急指挥部人员商研判，按有关规定做好信息报告、发布和应急响应，必要时提升应急响应级别；
- (5) 部署事故发生后的善后处理及生产、生活恢复工作；
- (6) 组织公司应急救援队伍、组织制定并实施 24 小时应急值班制度、应急物资的建设管理、应急管理宣教培训等工作；
- (7) 审定并签发向地方政府突发环境事件管理部门的事故报告；
- (8) 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预案，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装备和物资，按规定组织开展应急演练；
- (9) 及时、如实报告突发环境事件，组织应急救援。①迅速控制危险源，组织抢救遇险人员；②根据事故危害程度，组织现场人员撤离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③及时通知可能受到事故影响的单位和人员；④采取必要措施，防止事故危害扩大和次生、衍生灾害发生；⑤根据需要请求邻近的应急救援队伍参加救援，并向参加救

援的应急救援队伍提供相关技术资料、信息和处置方法；⑥维护事故现场秩序，保护事故现场和相关证据；

（10）接到报告后，按照有关规定在 1 小时内向事故发生地县级以上突发环境事件政府管理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报告事故情况；

（11）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应急救援措施。

2、副总指挥职责

（1）协助总指挥完成指挥工作，执行总指挥的指挥指令；

（2）副总指挥获得总指挥授权后主持应急会议；

（3）组织落实分管应急预案的制（修）订、演习和应急物资、器材配备；

（4）拟订对外信息发布稿；

（5）监督应急相关责任制的落实情况，协调各部门应急职责的划分；

（6）监督事故调查组对各类事故进行调查分析，并对相关部门或人员落实考核；

（7）经总指挥授权或特殊情况下无法联系到总指挥时代替总指挥进行应急指挥；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应急救援措施。

3、应急救援指挥部成员职责

（1）在总指挥的领导下，开展应急救援工作；

（2）协助总指挥工作；

(3) 指挥现场员工撤离到指定的紧急集合地点，立即清点各部门的人数、负责报告给应急副指挥；

(4) 了解主要危险点源位置，掌握事故应对措施；

(5) 协助应急总指挥的救援工作；

(6) 负责对突发性的事故的现场应对措施的制定。

4、应急办公室职责

(1) 建立维护预警系统，收集、分析、核实和处理突发环境事件信息，并研判预警等级，及时向应急指挥部报告及应急响应建议；

(2) 协助现场指挥部制定现场应急处置措施，组织实施现场应急救援，全面跟踪并详细了解事故发展动态及处置情况，预测和分析事故的发展趋势，及时调整完善现场处置措施，及时向应急指挥部汇报、请示，传达并落实指令；

(3) 建立各应急专业小组之间的信息联系渠道、提供应急处置技术支持，统一调配应急资源、协调现场各应急救援队伍；

(4) 负责召集应急会议，做好会议记录并形成纪要；

(5) 负责生产运营指挥系统的运维监管，应急状态下迅速启动事故现场与应急指挥部之间应急信息快速交换的通道，并保持畅通；

(6) 统一对外联络；

(7) 应急过程中相关信息的收集、整理、保存和报告工作；

(8) 现场应急工作总结、审核、归档工作，根据事故总结情况，组织应急预案的修订工作；

(9) 分析预警条件异常可能突发的环境风险等级确定预警等级，负责预警信息的发布和解除；

(10) 负责公司应急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5、应急办公室主任职责

(1) 主持应急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2) 向应急指挥部提供险情分析报告和应急救援建议；

(3) 组织协调各专业主管部门实施应急抢险；

(4) 按照应急指挥部指令向地方政府和协议救援单位等应急救援机构、组织求援；

(5) 承担应急指挥部交办的其它任务。

6、现场处置组职责

(1) 负责事故发生时源头切断；

(2) 负责抢修破损的管线、阀门，负责泄漏点的堵漏、围堵、抑制扩散；

(3) 负责事故周边的物料转移；

(4) 厂区雨水切换阀门操作、雨水、污水排放口启闭操作；

(5) 负责泄漏物和消防废水的收集控制以及后期处理。

(6) 其它具有泄漏、火灾、爆炸等潜在危险点进行监控和保护，有效实施应急处理措施，防止事故扩大，产生次生、衍生事故。

(7) 应急指挥部安排部署的其他工作。

7、疏散警戒组职责

(1) 负责观察风向标确定紧急集合点；

(2) 发生事故后，迅速集合人员，佩带好防护用具，迅速赶赴现场，根据泄漏或火灾爆炸影响范围，设置禁区，布置岗哨，加强警戒，严禁无关人员进入禁区；

(3) 负责对现场及周围人员进行疏散；

(4) 负责人数清点和统计；

(5) 负责引导社会救援力量通行路线：接到指令后，打开厂区大门，维护厂区道路交通秩序，引导外来救援力量进入事故现场，严禁外来人员入厂参观；到达事故发生区域管制交通，指挥救护车、消防车等社会救援力量行使进入事故现场，指挥非救援人员疏散；

(6) 应急指挥部安排部署的其他工作。

8、后勤保障组职责

(1) 负责保障全部应急物资正确存放在相应地点；

(2) 负责保障全部应急物资均处于有效期内；

(3) 根据应急指挥部或应急办的计划紧急采购应急储备物资以及日常演练所需物资，现场的安全警示标识等；

(4) 按照应急指挥部的要求，统一调配应急处置所需的各类机械设备、应急物资与装备和协助进行现场处置的人员；

(5) 协调地方应急等有关部门将应急处置所需支持的装备、器材等调往现场等；

(6) 负责在事故持续时间较长时向所有参与应急人员提供必要的生活物资；

(7) 负责事故事后现场洗消和善后。

(8) 应急指挥部安排部署的其他工作。

9、通讯联络组职责

(1) 保证应急电话 24 小时畅通；

(2) 接受政府相关部门的信息、指示和各部门突发事件的报告；

(3) 确保应急处置过程中通讯网络的畅通，做到报警及时，保持通讯联络畅通；

(4) 保证各种指令、信息能够迅速及时、准确的传达；

(5) 联络应急专家对现场应急处置进行专业技术指导，评估、处置事故危害。将专业人员确定的事故后果和风险信息等情况报告现场指挥部，为现场指挥部提供决策依据；

(6) 应急指挥部安排部署的其他工作。

10、应急监测组职责

(1) 负责联系应急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工作。

(2) 向政府应急指挥部汇报事故信息和协助进行应急监测。

(3) 协助第三方检测机构开展应急监测。

(4) 接受总指挥的领导，为其他部门应急救援工作提供支持，以及应急指挥部安排部署的其他工作。

4.1.3 人员替岗规定

建立职务代理人制度，当企业总指挥不在岗时，由副总指挥履行应急领导小组组长职责，副总指挥不在岗时，由被授权的组长履行应急小组组长职责；其他主管人员不在岗时，由其职务代理人履行其职责。

4.2 应急设施（备）和物资

根据公司可能发生的事故类型和危害程度，备足、备齐应急设施（备）与物资。公司应急设备和物资设置专人负责，公司的应急物资有个人防护用具、应急通信装备、现场处置装备等。正常情况下按照规定例行检查，保证各种物资的充足与完备。具体详见《天津鼎金新材料有限公司环境应急资源调查表》。

4.3 外部救援人力资源

（1）周边单位

当遇到企业级或社会级突发环境事件时，及时联系通知周边单位告知情况，以便将事故造成的危害降至最低。周边单位联系方式。

表 4.3-1 相邻单位联系电话

序号	单位名称	地址	相对方位及距离	联系电话
1	液化空气（天津）工业气体有限公司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创新路以北,南港四街以西	西北 300m	022-25602853
2	桐砚（天津）新材料有限公司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创新路以北,安永路以东	西北 1190m	15122055713
3	天津灯塔涂料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安永路 66 号	南 100m	022-60177734
4	天津滨海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天津开发区南港工业区创新路以北、规划路以西	西 1170m	022-63365873

（2）政府及社会救助

政府及社会救援联络电话如下所示。

表 4.3-2 政府有关部门联系电话

序号	救援部门	职责	联系电话
1	医院，医疗急救	医疗	120
2	火灾、消防报警	消防	119

3	开发区消防支队	消防	119 / 65313119
4	经开区应急指挥中心	应急	022-25201119
5	经开区生态环境局	环保	022-25201509
6	南港消防特勤站	消防	63116119
7	海滨街道办事处电话	应急	63199183
8	港南交警大队南港警区	应急	25920122
9	天津南港工业区秀水派出所	应急	63118119
10	南港应急管理局	应急	022-63300119
11	南港应急指挥中心	应急	022-63301119/63301111
泵站等联系电话			
1	创新路二号雨水泵站 南堤路1号雨水泵站	拦截	13820474389
2	14#排海泵站	拦截	18920398851、 13022286854

表 4.3-3 服务提供方联系电话

序号	救援部门	职责	联系电话
1	天津市南港工业区能源有限公司	电力供应 用水供应	022-63118897
2	天津市南港工业区水务有限公司	用水供应	022-63116155
3	天津滨海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处理	022-63365873
4	天津灯塔涂料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应急救援互助单位（距离 100m 内）	022-60177734
5	天津市博泰中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应急监测单位	15102273380

5 事故检测预警与应急响应机制

5.1 预警机制

5.1.1 预警方案

(1) 应急办公室负责接收政府发布的预警信息和社会面播报的各类极端天气预报;

(2) 中控室 24 小时值班, 厂区各关键位置安装视频监控, 实时监控安全生产;

(3) 中控室安装自控和报警系统, 实时接收厂区报警;

(4) 建立巡检制度, 值班班组定期对厂区关键点巡视。

公司接收到可能引发突发环境事件的消息后, 立即上报应急办公室, 应急办公室通知应急小组各相关负责人组件应急指挥部, 商讨、研判可能引发的一系列突发环境事件类型、级别, 由总指挥下达启动预警分级响应措施。紧急情况下可直接由应急办公室下达启动预警。

5.1.2 预警信息获取

(1) 政府部门发布的预警信息。

(2) 电视台等新闻媒体发布的预警信息。

(3) 按照相关技术规范在现场易泄漏危险化学品点安装了足够数量的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器探头, 控制室随时监控; 如发生物料泄漏, 泄漏点最近的报警器会发生报警, 信号直接传进 DCS 控制系统, 发出声光报警。

(4) 厂区的重点部位均安装了视频监控系统，控制装置在厂区控制室，现场的关键部位和设备可实时显示在相应的液晶显示屏上，随时对现场进行监控；控制室进行 24 小时监控。

(5) 聚合车间设置分散型控制系统(DCS)、紧急停车系统(ESD)、安全仪表系统(SIS)，异常时安全停车(安全连锁)，可监控到异常情况。

(6) 罐区、苯乙烯管线接收端、装卸区各设备配备了各种安全附件和超限报警系统(压力、液位等控制)，可监控到异常情况。

(7) 巡检制度：公司建立了一整套巡检制度，以属地定责，生产区每天、每班均有专人负责巡查，及时排查险情。同时配备便携式监测设备，不定期巡查全厂。巡查人员发现异常情况。

(8) 现场作业人员发现异常情况；

(9) 设备维修：为了减少生产设备生产过程中故障，同时为了查找风险点，每年公司会对生产设备等全部的生产、公辅配套设施进行一次全面检修，对设备进行维修的同时及时发现或降低风险。维修检查时发现异常情况。

5.2 预警分级

公司通讯联络组根据突发环境事件的影响范围、危害程度和发展势态，对预警信息做出判断：

可控制在车间或仓储等单一单元范围的启动蓝色预警；可控制在厂界范围的启动橙色预警；预计超出法定厂界的启动红色预警。

预警信息的发布、调整和解除以公司网站、电子邮件、传真、电话等方式发布相应的警报。

表 5.2-1 预警分级

事件级别	预警等级	突发事件情景
社会级	红色预警	1、厂外苯乙烯管线泄漏，泄漏物流入雨水管网，或进入红旗路南侧的景观河道； 2、聚合车间、公用工程站等室内泄漏，环境风险物质流出室外并已经随雨水排出厂外； 3、原料罐区泄漏、装卸区泄漏、化学品运输过程泄漏（室外单包装风险物质泄漏、槽车厂内运输泄漏）、厂区露天管线泄漏，泄漏物料已经随雨水排出厂外； 5、公用工程站盐酸泄漏，虽然泄漏物控制在室内，但泄漏的氯化氢浓度达到一定程度，需要泄漏区域周边人员及时疏散，周边企业人群需要疏散； 6、大型火灾产生次生污染物需疏散周边人群； 7、大型火灾专业灭火队伍预见较大量消防废水产生，抽排不及时会导致排出厂外； 8、其它事故发生后，引发环境事件的后果有可能继续扩大的。
公司级	橙色预警	1、聚合车间、公用工程站、过氧化物库、物料库、危险废物暂存间、检验室等液体或固体物料风险物质风险物质室内泄漏，流出室外，可以收集至事故水收集池内，不超出企业边界； 2、原料罐区泄漏、装卸区泄漏、化学品运输过程泄漏（室外单包装风险物质泄漏、槽车厂内运输泄漏）、厂区露天管线泄漏，泄漏物进入雨水管网，但能够控制在厂区雨水管网内； 3、污水管线、池体泄漏，污染厂区环境； 4、火灾产生的消防废水可以控制在厂区雨水管网内； 5、其他事故发生后，事件涉及的有害影响为厂区内，需要动用应急救援力量才能控制，但其影响预期不会扩大到厂外区域。
现场级	蓝色预警	1、聚合车间、物料罐区、过氧化物库、物料库、危险废物暂存间、检验室等液体或固体物料风险物质室内泄漏。 2、原料罐区泄漏、装卸区泄漏、化学品运输过程泄漏（室外单包装风险物质泄漏、槽车厂内运输泄漏）、厂区露天管线轻微渗漏，泄漏量较小，泄漏物质可以及时通过吸附材料、沙土覆盖、吸收，或通过所在风险单元的截留措施全部收集。 3、初期火灾，使用灭火器可灭火，不产生消防废水，清理的事故水可控制在室内。

		4、其他事故发生后，事件涉及的有害影响为厂区个别工段，需要动用部门应急救援力量来控制，但其影响预期不会扩大到厂区内其他单位。
--	--	--

5.3 预警研判

若收集到的有关信息证明突发环境事件即将发生或发生的可能性大，应急办公室根据表 5.2-1 判定条件，并判断如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预警级别：

- （1）造成异常的根本原因是什么？
- （2）事态是否会扩大？如何控制事态发展？
- （3）对车间内工作人员和应急反应人员是否有影响？
- （4）是否需要其它生产车间停止生产？
- （5）是否需要申请外部援助？
- （6）是否需要员工疏散？
- （7）影响是否超出厂界，是否需要通知周边企业人群疏散？
- （8）是否需要通报当地政府环境管理部门？

橙色和红色预警报总指挥。有可能超出天津鼎金新材料有限公司处置能力时，要及时向南港应急局、经开区生态环境局相关主管部门报告。

表 5.3-1 企业内部预警条件及相关信息

预警级别	响应级别	指挥权限	动员级别
蓝色	三级（车间级）	现场班组负责人	班组动员
橙色	二级（企业级）	总指挥	公司动员
红色	一级（社会级）	总指挥→政府应急指挥部	一定区域的社会动员

5.4 预警方式

(1) 应急办公室接到报警后，分析预警条件异常可能突发的环境风险等级确定预警等级，由应急办公室负责预警信息的发布和解除；

(2) 预警信息发布内容包括：预警原因、起始时间、可能影响范围、警示事项和应采取的措施等；

(3) 预警可通过会议、电话、短信等途径发布。

5.5 预警信息发布

在公司应急总指挥部总指挥领导下，应急办公室统一对外信息发布工作。对外准确发布事故信息，包括事故性质、事故伤亡情况、应急救援进展等，以消除群众的恐慌心理，避免公众的猜疑，发布的时间和内容由总指挥审定。

表 5.5-1 预警信息发布

预警分级	信息发布	责任人	发布内容	解除程序
一级响应	预警信息的发布、调整和解除以公司网站、电子邮件、传真、电话等方式发布相应的警报或者在上级部门指导下发布。	总指挥或在上级部门指导下发布	①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类型及事故现场情况；②事故的简要过程； ③排放污染物的种类、数量；④事故已造成或者可能造成的人员伤亡情况和初步估计的直接经济损失；⑤已采取的应急措施；⑥已污染的范围；⑦潜在的危害程度，转化方式趋向，可能受影响区域；⑧采取的措施建议。	①经应急指挥部批准后，现场结束。应急指挥部确认终止时机，或事件责任单位提出经应急指挥部批准；②应急指挥部向所属各专业应急队伍下达终止命令；③应急状态终止后，根据有关指示和实际情况继续进行环境监测和评价工作。 应急结束后明确： ①事故情况上报项。②需向事故调查处理小组移交的相关项。③事故应急救援工作总结报告。
二级响应		总指挥		
三级响应		车间主任或在指挥部指导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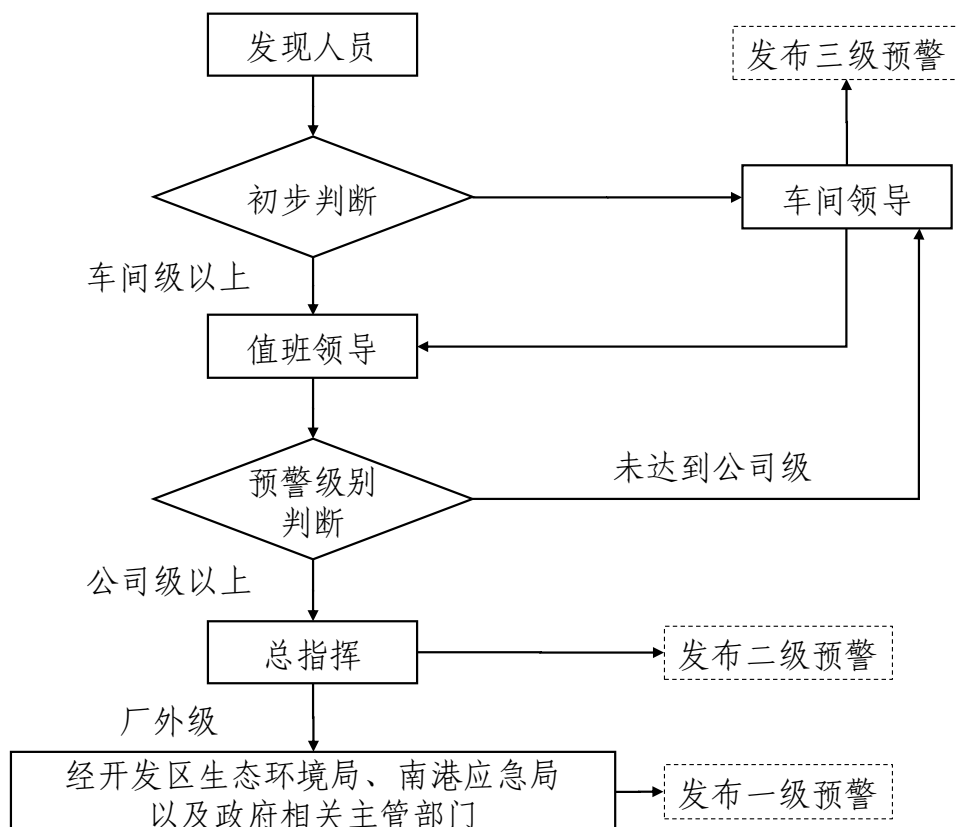


图 5.5-1 预警流程图

5.6 预警级别调整和解除

根据事态发展情况和采取措施的效果，应及时调整预警等级。污染事故得到控制，企业应急指挥部下达预警警报解除命令，通知企业内部各部门解除警戒，进入善后处理阶段。预警解除程序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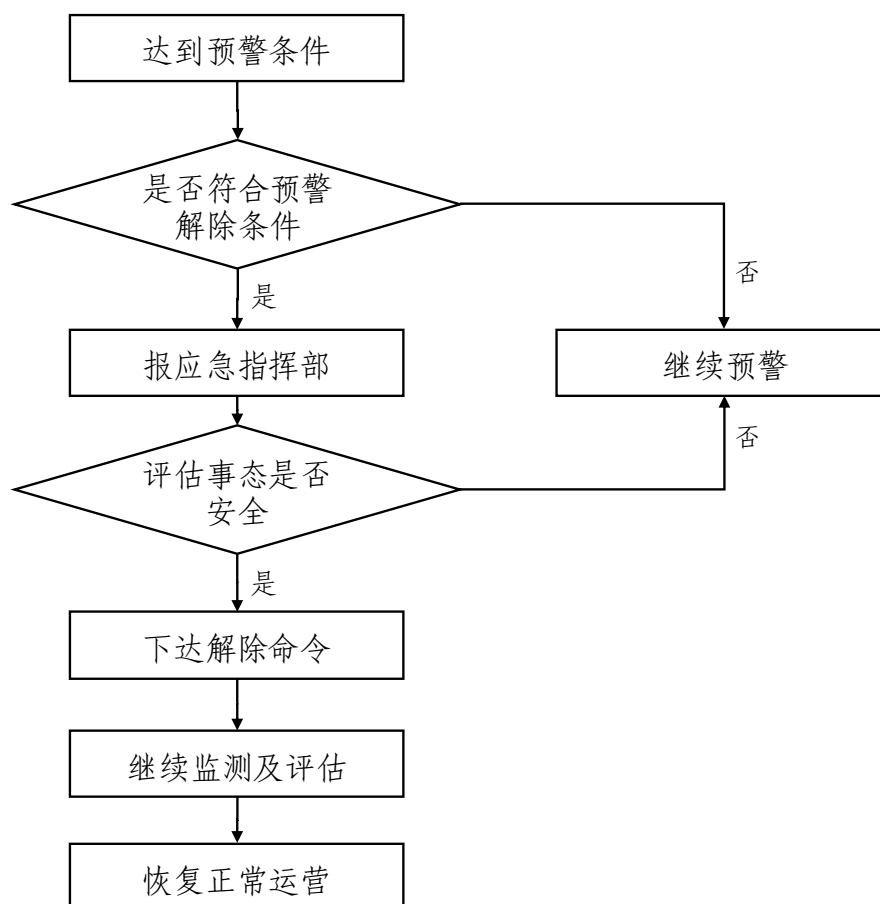


图 5.6-1 预警解除程序图

5.7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1) 保安部门兼应急救援值班室，保安值班室和中控室承担夜间及节假日应急值班，保证 24 小时接警的畅通（24 小时防爆电话：16622329598）。遇有环境事故发生，及时组织处理并通知有关方面。保安部门、微型消防站、控制室设有直通电话，通讯系统完善，均可供事故发生时报警用。聚合车间、成品库、过氧化物库及危险品使用区域均设置手动报警器。可以迅速、有效地将灾害信息传送到保安部内。本企业的预警方式主要有电话、对讲机、声光警报器、消防警报系统。公司应急组织机构及应急队伍联系电话见附件 1。

(2) 公司还与相邻单位及上级政府部门及救援组织机构建立联系,如需外部支援可以迅速与外部联络。周边单位联系电话见附件 2,政府及有关部门联系电话见附件 3。

(3) 事故发生时联络路径和方式张贴在应急指挥部和保安室,确保能够及时地报告事故发生情况,若号码更换,相应的环节也应立即更新。各部门人员使用分机进行通讯联系,严格按照公司规定操作和使用。各部门负责人以上管理人员保证通讯的畅通。

(4) 员工应掌握 24 小时防爆电话: 16622329598。

公司现场处置小组接到可能导致环境污染事故的信息后,应按照分级响应的原则及时启动事先编制好的事故应急预案,并通知有关部门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事故影响扩大,当应急救援指挥部认为事故较大,有可能超出本级处置能力时,要及时向南港应急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报告。南港应急局、经开区生态环境局及时研究应对方案,采取预警行动。

6 信息报告与处置

6.1 信息报告程序

本预案事故信息报告包括: ①事故发生向通讯联络组/应急办公室的报告,事故发生、信息联络组向应急指挥部的报告等公司内部报告; ②通讯联络组按指挥部指令,向南港应急局、天津市经开区管委会、生态环境局及应急指挥中心有关部门报告; ③必要时向厂区周边邻近企业进行事故通报。

6.2 报告内容

信息报告内容应包括：

- 1) 事故发生时间、地点、部位、装置名称、介质名称、容器容积；
- 2) 事故简要经过、伤亡人数、波及范围，风向及可能波及范围；
- 3) 事故原因、性质的初步判断；
- 4) 事故抢救处理情况和已采取的措施；
- 5) 需要有关部门协助救援的要求；
- 6) 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

在处理过程中，发生事件部门尽快了解事态发展情况，并随时进行补报。

信息的报告及通报程序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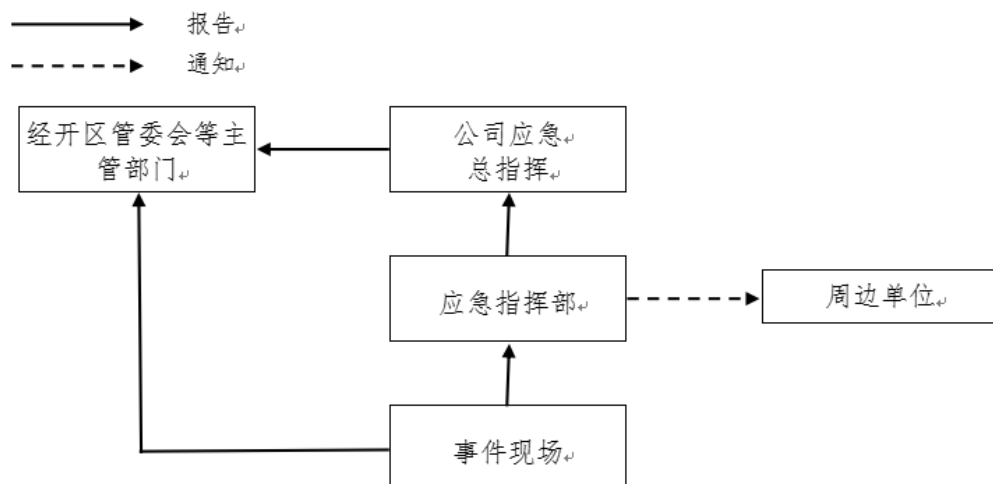


图 6.2-1 信息报告及通报程序图

6.3 内部报告

人工报警：要求每位员工熟悉 24 小时应急电话 16622329598。

各部门应当加强对各风险源的监控,对可能引发环境风险物质泄漏、火灾等事故的重要信息及时上报。企业内部报告程序为:第一发现人发现事故情况后,立即向事故区域现场负责人报告,现场负责人接到报警后,根据事故发生地点、种类、强度和事故可能危害方向以及事故发展趋势等情况判断是否需要报告通讯联络组及应急办公室。若事故影响无法控制在现场范围内,则立即报告通讯联络组及应急办公室。通讯联络组及应急办公室应立即报告应急总指挥,并根据应急总指挥要求通知启动相应级别的预警和响应。

6.4 信息上报

发生车间级突发环境事件(蓝色预警,对应三级响应),现场负责人(车间主任、班组长)立即组织开展应急救援,并于第一时间报告公司应急指挥部。发生企业级及以上突发环境事件(橙色或红色预警,对应二级或一级响应),公司应急指挥部通过电话方式,将突发事件信息立即(15分钟内电话报告,30分钟内提交书面报告)报送到南港应急局(022-63300119)、南港值班室(022-63301111)、经开区生态环境局(022-25201509),突发环境风险事故上报严格执行初报、续报和处理结果报告规定,不得瞒报、谎报或故意拖延不报。

初报:在发现和得知突发环境风险事故后立即上报,通常采用电话直接报告,主要包括:突发环境风险事故的类型、发生时间、发生地点、初步原因、主要污染物和数量、人员受害情况、事件潜在危害程度等初步情况。

续报：在查清有关基本情况、事件发展情况后随时上报、通常通过书面报告，视突发环境风险事故进展情况可一次或多次报告、在初报的基础上报告突发环境风险事故有关确切数据、发生的原因、过程、进展情况、危害程度及采取的应急措施、措施效果等基本情况。

处理结果报告：在突发环境事故处理完毕后上报。处理结果报告在初报和续报的基础上，报告处理突发环境风险事故的措施、过程和结果，突发环境风险事故潜在或间接的危害及损失、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责任追究等详细情况。

6.5 信息通报

信息通报分为公司内通报和公司外通报。

（1）公司内通报：

公司内通报由公司值班室通知人员进行紧急处理，非普通班时间，则由警卫依电话通知各负责人回公司，进行紧急应变。

公司内通报词制定如下：

<1>泄漏警报

一般泄漏不需要全公司紧急疏散时：

“紧急通报！现在 XX 区域发生 XX 泄漏，请大家疏散至紧急集合点等待通知，不要进入 XX 区域。各应急抢险组人员各就各位，执行抢险。（三遍）”

严重泄漏需要全公司紧急疏散时：

“紧急通报！现在 XX 区域发生 XX 严重泄漏，请大家沿上风向迅速紧急疏散至紧急集合点。各应急抢险组成员各就各位，执行抢险。

（三遍）”

<2>火灾警报

“紧急通报！现在 XX 区域发生火灾，请大家绕开 XX 区域迅速紧急疏散至公司外指定区域。各应急抢险组成员各就各位，执行抢救。

（三遍）”

<3>解除警报（长鸣）

“各位同事请注意，_____危险状态已停止，请疏散员工返回工作岗位。（三遍）”

（2）公司外通报：

公司外通报主要是请求支援，在公司外通报表中将列有消防单位，周边企业，医院及政府相关单位电话，当紧急事故发生时，可查阅公司应急联络表，遵循就近原则请求支援。

通报词

事故发生通报人依通报表联络周边企业时，务必注意到通报以最短时间清楚地通知并争取时效。

通报如下所述：

<1>通报者：天津鼎金新材料有限公司_____（姓名）报告

<2>灾害地点：

<3>时 间：于____日_____点_____分发生

<4>灾害种类：_____（火灾，爆炸，泄漏事故）

<5>灾害程度: _____

<6>灾 情: _____

<7>请求支援: 请提供_____ (项目, 数量)

<8>联系电话:

6.6 信息四邻通报

必要时, 向周围邻近企业通报事故情况, 请求协助支援或通知其避险, 由通讯联络组向其通报事故类型、可能的危害、注意事项及应采取的行动。

本公司突发环境事故通常无须周围人群避险, 当火灾等安全危害与环境危害共生事故时, 为确保四邻安全, 可进行通报。

本公司突发环境事故通常无须周围居民避险, 当火灾等安全危害与环境危害共生事故时, 为确保四邻安全, 可进行通报。由通讯联络组向可能受影响的居民通报, 通报方式以及内容为向居民所在居委会通报事故类型、事故发生的时间、可能的危害、注意事项及应采取的行动。如果决定疏散, 应当通知居民避难所位置和疏散路线。根据监测结果确定通报时限。通报内容见 6.5 节 公司外通报词。

一、疏散通报的责任人

疏散通报的责任人为总指挥, 通讯联络组具体实施通报工作, 应急办公室提供进行事故预警级别研判。

二、疏散通报的程序

发现紧急情况: 首先, 需要有人发现紧急情况, 立即报告给应急指挥机构。

评估情况：应急办公室进行研判和评估，判断是否需要立即发布疏散通报。

发布疏散通报：根据评估结果，如果确定需要疏散，则应立即发布疏散通报，根据评估结果需要周边企业疏散时，立即通报相关企业。

组织疏散：在发布疏散通报的同时，组织相关人员按照预定的疏散路线和程序进行疏散。

三、疏散通报的时限

即时通报：在紧急情况下，疏散通报需要即时发布，以确保人员能够尽快疏散到安全区域。

持续更新：在疏散过程中，应急办公室需要持续更新情况，如疏散进度、安全区域的位置等，以指导人员正确疏散。

四、疏散通报的方式

语音通报：通过广播系统或扩音器向所有人员发布疏散通报。

警铃通报：通过警铃系统发出警报声，提醒人员注意紧急情况并立即疏散。

文字通报：在特定情况下，如火灾等，可以通过电子显示屏或手写通知等方式发布疏散通报。

五、疏散通报的内容

紧急情况说明：简要说明紧急情况的性质和严重程度。

疏散指令：明确指示人员立即疏散，并告知疏散的原因和必要性。

疏散路线：提供明确的疏散路线和指示，帮助人员快速、有序地疏散到安全区域。

安全区域位置：告知人员安全区域的具体位置，以便人员在疏散后能够迅速找到安全避难所。

注意事项：提醒人员在疏散过程中注意安全，如避免使用电梯、保持冷静、不要推搡等。

7 突发环境事故应对流程和措施

7.1 分级响应程序

根据突发环境事件的严重性、紧急程度和可能波及的范围，本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预警分为三级，预警级别由低到高，颜色依次为蓝色、橙色和红色，应急处置行动划分为三级响应、二级响应和一级响应。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分级详见表 5.2-1。

应急响应程序根据不同应急响应等级，企业应急响应程序如下表。

表 7.1-1 应急响应程序

应急响应级别	响应程序
三级响应	三级响应启动的条件是现场即可控制的小事故，不会影响到其他部门。由各部门当班负责人启动现场级响应，事故发生区域的负责人负责现场指挥，实施现场处置。
二级响应	二级响应启动条件是现场发生的环境风险物质泄漏和火灾爆炸事故不能在现场控制，但能被厂区应急处置队伍控制、事故的影响不会超出厂界。由公司应急领导小组应急总指挥启动公司级响应，企业应急队伍进行处置。公司级应急响应措施如下： 1、启动应急响应程序，开展应急救援，同时对现场污染物进行收集、处置，防止污染事件扩大至周边外环境。 2、事故现场清理恢复。 3、事故原因调查，事故总结，事故处理后报告应急指挥部。 4、针对事故原因，进行生产、储存环节改进，加强事故预防，并对应急预案进行改进完善，提高应急效率。
一级响应	超过本单位事故应急救援能力，或者事故有扩大、发展趋势，或者事故影响到周边企业，由本单位主要负责人在事件发生第一时间向南港应急局、经开区环境生态局汇报。 南港应急局、经开区环境生态局相关部门介入后，环境应急总指挥将总指挥权移交南港应急局、经开区环境生态局，总指挥辅助应急，其余各组在南港应急局、经开区环境生态局和企业总指挥的指挥下听从调遣，各部门成员职责不变。 经开区应急力量介入后，企业负责与其对接的责任人为总指挥，总指挥不在时为现场副总指挥。 社会级应急响应措施如下： 1、启动一级响应程序，企业内部应急力量予以先期处置，控制事故源，以及进行人员疏散和转移，同时开展现场处置，防止扩大事故范围和事故程度。

	2、一级响应与《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衔接。在事故发生后立即向南港工业区应急局和经开区生态环境局报告，由经开区生态环境局决定启动相应应急预案进行应急处置。 3、向公安、消防、医疗等部门汇报并请求协助处理现场事故。
--	---

环境突发事件应急响应程序见图 7.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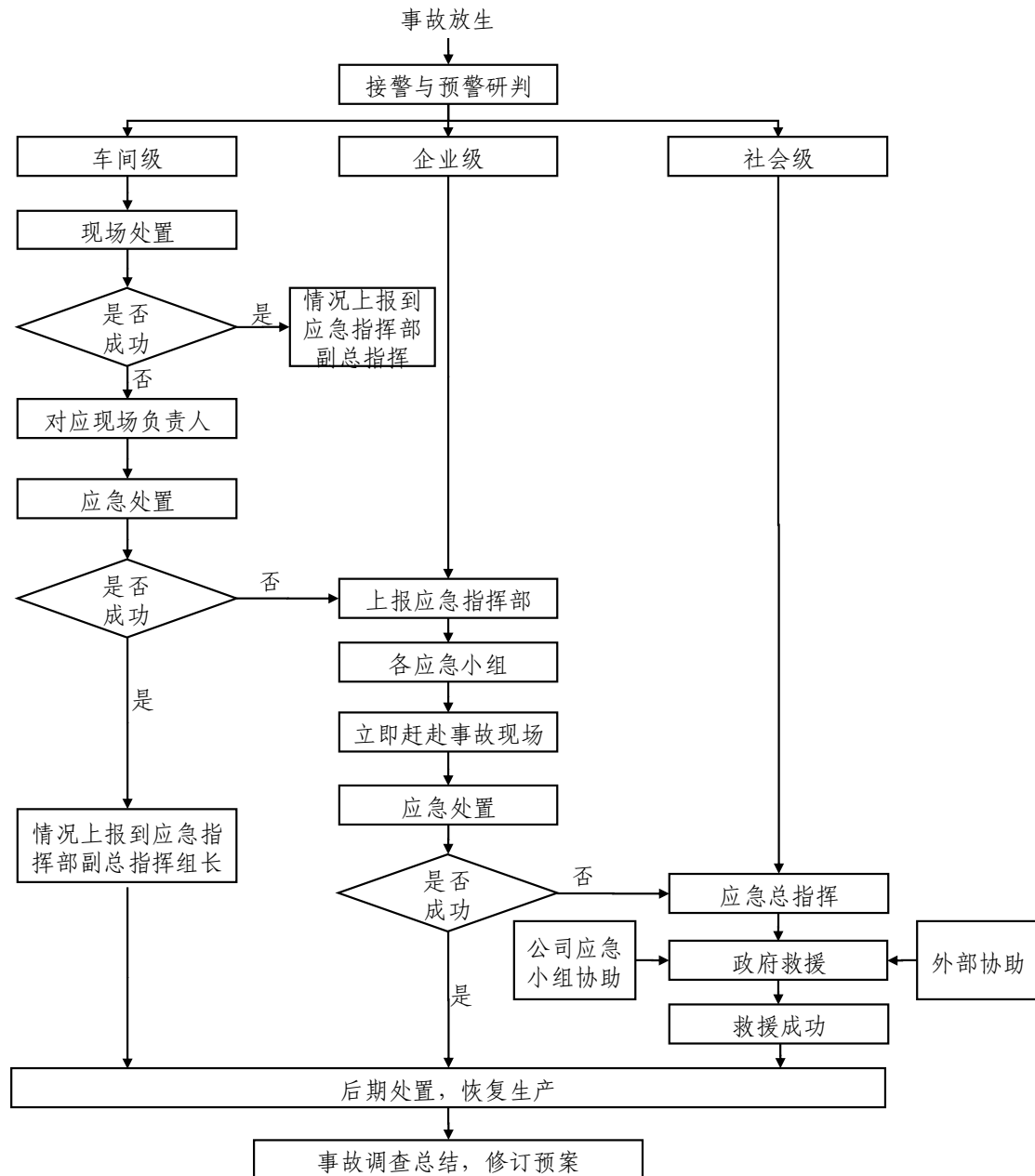


图 7.1-1 应急响应程序图

7.2 区域联动

根据《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1年1月修订）》（津开办发[2021]24号），公司环境应急指挥中心负责组织指挥环境应急工作。其主要职责如下：

- ①做好事故报警、报告、通报情况和受影响居民的安置工作。
- ②负责灭火、治安、警戒、疏散人员和联络通讯工作的指挥。
- ③负责抢救受伤、中毒人员和生活必需品的组织。
- ④加强公共宣传，有重点的将环境污染事故安全教育、防护知识宣传等内容纳入宣教工作当中。
- ⑤发生事故时应即时与天津滨海新区生态环境局电话联系。

当发生或确认即将发生较大以上突发环境事件时，根据应急响应程序，如周边小区接到应急撤离通知或者其他响应程序，小区物业应组织人员通知业主及巡查等。

7.3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详见各专项应急预案及现场处置方案。

7.4 现场应急处置卡（现场处置方案）

现场处置预案体现可操作性，是各专项处置预案中涉及的专项处置动作的作业指导书，主要为各类生产管线控制及雨污水管道阀门的操作方法、各类液体化学品泄漏物处置方案、周围人群疏散方案等。详见现场处置方案。

7.5 应急设施（备）及应急物资的启用程序

公司的应急物资存放于应急物资库，突发环境事件时，应由应急指挥部副总指挥授权取用，若情况紧急或副总指挥不在场，可先取用，待应急结束后以书面方式补充申领手续。

风险单元现场周边应放置沙袋、沙土、吸收棉等，方便应急取用。

不同风险单元应急负责人不同，详看附件 4。

表 7.5-1 各风险单元及应急物资负责人

序号	应急物资存放地点	负责人及电话
1	微型消防站	宋金字 13643377332
2	原料罐组区	李林 18920447601 张驭骁 15122250109
3	公用工程站	张俊 13921259945
4	聚合车间	袁坪 15202210172

7.6 抢险、处置及控制措施

- （1）应急抢险、处置队伍的调度；
- （2）抢险、处置人员防护、监护措施；
- （3）抢险、处置方式、方法；
- （4）现场实时监测及异常情况下抢险人员的撤离条件、方法；
- （5）控制事故蔓延扩散的措施；
- （6）事故可能扩大后的应急措施；
- （7）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与控制情况。

7.7 人员紧急撤离和疏散

根据风险评估分析，发生突发火灾/爆炸环境事件，本公司需要配合政府相关部门在厂区外附近设立警戒，禁止无关人员进入警戒范围

内。若事故短时间无法得到有效控制，需配合有关部门对现场进行人员疏散，疏散时应向事故发生的上风向或侧风向快速撤离。

7.8 应急监测

本公司不具备专业监测能力，公司应急监测组协助公司的专业监测单位进行监测。

迅速确定监测方案（包括监测布点、频次、项目和方法等），及时开展应急监测工作，本企业与天津市博泰中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应急监测协议（附件7），应急监测组协助天津市博泰中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技术人员开展应急监测工作，现场采样监测人员第一时间做好准备，携仪器设备、采样器具、防护设备赶赴事件现场进行调查、监测和采样。

需要说明的是，厂区雨水阀门正常情况保持关闭状态，泄漏的物料或消防废水进入事故池，不会进入外环境，事故终止后，事故废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 589-2021）要求，根据环境污染事件污染物的扩散速度和事件发生的气象和地理特点，确定污染物扩散范围。在此范围内布设相应数量的监测点位。事件发生初期，根据事件发生地的监测能力和突发事件的严重程度按照尽量多的原则进行监测，随着污染物的扩散情况和监测结果的变化趋势适当调整监测频次和监测点位。

(1) 应急监测单位：进入突发环境事件现场进行应急监测的人员必须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设备和个人防护用品。不能确认现场安全时，不得进入采样。进入现场，若发生以下情况，应立即撤离：

个体防护装备已经损坏或自给式呼吸装置气量不足时；

事故现场或建筑物发出异响时；

发生突然性的剧烈爆炸，危及到自身生命安全。

(2) 监测点位设置原则：采样断面（点）的设置一般以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地及可能受影响的环境区域为主，同时应注重人群和生活环境、事件发生地周围重要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及环境敏感点，重点关注对饮用水水源地、人群活动区域的空气，合理设置监测断面（点），判断污染团（带）位置、反映污染变化趋势、了解应急处置效果。应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情况动态及时更新调整布设点位。

对被突发环境事件所污染的地表水、大气、土壤和地下水应设置对照断面（点）、控制断面（点），对地表水和地下水还应设置削减断面（点），布点要确保能够获取足够的有代表性的信息，同时应考虑采样的安全性和可行性。

(3) 布点方法

大气：上风向布对照点；下风向尤其是住宅区、人群活动区布置采样点；根据风向调整采样点。

雨水：雨水排口采样，关注特征污染物。

(4) 采样频次：需根据环境突发事件现场情况确定。初始加密，随着污染物浓度的下降逐渐降低频次。

(5) 监测设备:

监测点位以事故发生地为主,根据水流方向、扩散速度和现场具体情况布点进行布点采样,同时应测定流量。采样器具应洁净并应避免交叉污染,现场可采集平行双样,一份供现场快速测定,另一份现场立即加入保护剂,尽快送至实验室进行分析。若需要,可同时用专用采泥器或塑料铲采集事故发生地的沉积物样品密封装入塑料广口瓶中。

(6) 监测人员:

应急监测人员进入现场时应穿戴个人防护用品和有效的呼吸防护装置。采样人员、监测设备等由本公司应急监测组配合监测单位组织安排。

(7) 环境污染程度评价:

污染物排放评价:与污染物排放标准对比。

周围环境污染程度评价:与环境质量标准或与对照点对比。

无评价标准:与开发区生态环境局认可或推荐的标准对比。

当发生事故时由环境监测组负责泄漏燃烧物料性质、事故发生位置、当天风速风向等因素确定监测点位及监测方案,情况如下。

表 7.8-1 应急监测方案

环境突发事件	环境介质	污染因子	监测点位
火灾爆炸	大气	CO、VOCs、颗粒物、泄漏物料特征污染物(苯乙烯、二甲苯、戊烷),偶氮二异丁腈燃烧爆炸时,需监测 HCN	一级响应:下风向环境保护目标处/对照点 二级响应:厂界/对照点
火灾事件衍生的消防废水	雨水系统	pH、COD、石油类、泄漏物料特征污染物(苯乙烯、二甲苯、戊烷等)等	雨水外排口; 必要时对景观河道下游的 50m、200m 及 1000m 处进行监测

室内风险物质泄漏	聚合车间，聚合罐泄漏	大气	VOCs、颗粒物、泄漏物料特征污染物（苯乙烯、二甲苯、戊烷等）等	一级响应：下风向环境保护目标处/对照点 二级响应：厂界/对照点
		雨水系统	pH、COD、石油类、泄漏物料特征污染物（苯乙烯、二甲苯、戊烷等）等	雨水外排口；必要时对景观河道下游的 50m、200m 及 1000m 处进行监测
	公用工程站罐区：盐酸储罐、碱液储罐	大气	HCl	一级响应：下风向环境保护目标处/对照点 二级响应：厂界/对照点
原料罐区	苯乙烯、二甲苯、柴油、戊烷储罐泄漏	大气	VOCs、颗粒物、泄漏物料特征污染物（苯乙烯、二甲苯、戊烷等）等	一级响应：下风向环境保护目标处/对照点 二级响应：厂界/对照点
		雨水系统	pH、COD、石油类、泄漏物料特征污染物（苯乙烯、二甲苯、戊烷等）等	雨水外排口；必要时对景观河道下游的 50m、200m 及 1000m 处进行监测
厂区露天管线泄漏		大气	VOCs、颗粒物、泄漏物料特征污染物（苯乙烯、二甲苯、戊烷等）等	二级响应：厂界/对照点
		雨水系统	pH、COD、石油类、泄漏物料特征污染物（苯乙烯、二甲苯、戊烷等）等	雨水外排口；
装卸区泄漏		大气	VOCs、颗粒物、泄漏物料特征污染物（苯乙烯、二甲苯、戊烷）	一级响应：下风向环境保护目标处/对照点 二级响应：厂界/对照点
		雨水系统	pH、COD、石油类、泄漏物料特征污染物（苯乙烯、二甲苯、戊烷）等	雨水外排口；必要时对景观河道下游的 50m、200m 及 1000m 处进行监测
厂外苯乙烯管道泄漏		大气	VOCs、颗粒物、泄漏物料特征污染物（苯乙烯）	下风向环境保护目标处/对照点
		地表水	pH、COD、石油类、苯乙烯等	景观河道下游的 50m、200m 及 1000m 处进行监测
		土壤/地下水	pH、苯乙烯	苯乙烯泄漏区域土壤和地下水

室外化学品运输 泄漏（室外单包 装风险物质泄 漏、槽车厂内运 输泄漏）		大气	VOCs、颗粒物、泄漏物料 特征污染物（苯乙烯、二 甲苯、戊烷等）等	一级响应：下风向环 境保护目标处/对照点 二级响应：厂界/对照 点
		雨水系统	pH、COD、石油类、泄 漏物料特征污染物（苯乙 烯、二甲苯、戊烷等）等	雨水外排口； 必要时对景观河道下 游的 50m、200m 及 1000m 处进行监测
污水处理站管线 池体泄漏		污水	pH、COD、石油类、 VOCs、SS、色度等	污水总排口
		雨水系统	pH、COD、石油类、 VOCs、SS、色度等	雨水外排口； 必要时对景观河道下 游的 50m、200m 及 1000m 处进行监测
		土壤/地下水	pH、石油类、VOCs 等	废水漫流过的裸露土 壤/地下水
环保设 施故障	大气处 理设施 故障	大气	VOCs、苯乙烯、二甲苯、 颗粒物等	厂界/排放口
	污水处 理系统 故障	污水	pH、COD、石油类、 SS、色度等	污水总排口

大气监测频次：在事故发生 24 小时内，每 4 小时测定一次，24-72 小时内每 12 小时测定一次，72 小时后每天测定一次，直至测定结果恢复为背景值。大气点位布设：按事故发生时的主导风向的下风向 500m 和 5km 内的环境敏感目标位置来设置

水监测频次：在事故发生 24 小时内，每 4 小时测定一次，24-72 小时内每 12 小时测定一次，72 小时后每天测定一次，直至测定结果恢复为背景值。水点位布设：厂区雨水排口、景观河道下游的 50m、200m 及 1000m 处。

典型事故应急监测设置见附件 16 应急监测表。

7.9 应急终止

7.9.1 应急终止的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即满足应急终止条件：

- (1) 突发环境事件现场得到控制，事件条件已经消除；
- (2) 污染源的泄漏或释放已降至规定限值以内；
- (3) 突发环境事件所造成的危害已经被彻底消除，无继发可能；
- (4) 突发环境事件现场的各种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
- (5) 采取了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护公众免受再次危害，并使事件可能引起的中长期影响趋于合理且尽量低的水平。

7.9.2 应急终止的程序

公司负责处置的突发环境事件：

- (1) 现场应急工作组将救援工作的进展情况报应急总指挥；
- (2) 应急总指挥宣布现场应急终止，应急状态解除，进入事故调查处理和善后程序；
- (3) 应急监测组根据政府有关指示和实际情况，继续进行环境监测和评价工作，直至其他补救措施无须继续进行为止。

政府或主管部门负责处置的事故：

- (1) 现场应急工作小组将救援工作的进展情况报本公司应急总指挥；
- (2) 各应急处置队伍报告现场处置情况后，由本事故政府应急总指挥宣布应急工作结束；通知周边企业事故终止，应急状态解除；
- (3) 公司相关部门协助做好事故调查处理和善后工作。

7.9.3 应急终止后的行动

(1) 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结束后，应组织相关部门认真总结、分析、吸取事故教训，及时整改；

(2) 组织各专业组对应急计划和实施程序的有效性、应急装备的可行性、应急人员的素质和反应速度等做出评价，并提出对应急预案的修改意见。

(3) 参加应急行动的部门负责组织、指导环境应急队伍维护、保养应急仪器设备，使之始终保持良好的技术状态。

8 后期处置

后期处置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现场恢复、环境恢复、补充应急物资、善后赔偿等。

8.1 现场清理

应急工作结束后，参加救援的部门和单位应认真核对参加应急救援人数，清点救援装备、器材；核算救灾发生的费用，整理应急救援记录、图纸，写出救援报告。应认真分析事故原因，强化管理，制定防范措施。

后期处置主要包括污染物处理、事故后果影响消除、生产秩序恢复、善后赔偿、抢险和应急救援能力评估及应急预案的修订等。

根据抢险后事故现场的具体情况，洗消去污可以采用以下几种方法：

沾染的应急物资：当发生泄漏、火灾等事故时，应急工作人员使用过后衣服、工具、设备需进行集中储藏，作为危险废物处理。

泄漏物料：当液体危险品发生少量泄漏时，可用吸附垫、消防沙吸收污染物，吸附物资使用后需作为危废处理。

事故废水：发生火灾泄漏事故后，对事故处置过程中产生的事故废水进行检测，经检测满足相应标准可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经检测不满足标准，作为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地面洗消水：事故处理完成后，用水对地面进行清洗，将清洗废水收集作为危废处理。

突发环境事件善后处置工作结束后，应急指挥中心组织分析总结应急工作的经验教训，提出改进应急救援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形成应急总结报告并及时上报。

8.2 环境恢复

对于造成生态破坏的环境污染事故，应在事故处理后进行生态监测，并视生态破坏的严重程度，酌情采取相应的生态修复措施。

若应急过程中泄漏物或者次生消防废水在厂区内地表漫流，则对流经地表进行检查，确定是否流经裸露地表，若流经裸露地表，则对土壤和地下水开展监测，判断是否受到污染。

公司成立善后处理工作组，在组长领导下与政府相关部门接洽，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善后赔偿。

8.3 次生灾害防范

(1) 现场指挥部组织专家进行会商，判断事态发展趋势，制定次生灾害防范措施。

(2) 在事件处理过程中进行持续检测，接到应急状态解除令后，监测人员对事件现场及周边饮用水源或地表水、大气污染区域须继续监测，以判断事件现场是否有次生隐患，根据需要完成事件现场其它监测与评估；

(3) 现场指挥部进行动态评估，当有可能危及人员生命安全时，应立即指挥撤离。

(4) 现场处置组人员应根据不同类型环境事件的特点，配备相应的专业防护装备，采取安全防护措施，严格执行应急人员出入事发现场。

(5) 根据突发环境事件的性质、特点，告知周围群众应采取的安全防护措施。

8.4 调查与评估

突发环境事件的内部调查由事件发生部门负责组织，涉及操作工应如实提供相关材料。如突发环境事件由公司进行调查，由事件发生部门如实提供相关材料并做好有关配合调查的工作。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负责组织有关专家，会同事发部门进行应急过程评价，编制突发环境事件调查报告和应急总结报告。

8.5 补充应急物资

(1) 应急终止后及时补充损耗的应急物资，补充数量及存放位置应与预案中要求一致；

(2) 维修相关的应急设施和设备，确保其处于准工作状态，随时正常使用。

8.6 善后赔偿

(1) 若有人员伤亡，按照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2) 周边企业受到影响，造成经济损失的，双方协商达成共识后进行赔偿。

(3) 应急救援过程中，周边企业支援救助的物资、人力等，双方协商达成共识后进行补偿。

9 保障措施

9.1 通信与信息保障

保安部门兼应急救援值班室，保安值班室和中控室承担夜间及节假日应急值班，24 小时值班电话 16622329598，保证 24 小时接警的畅通。遇有环境事故发生，及时组织处理并通知有关方面。保安部门及生产车间设有直通电话，通讯系统完善，均可供事故发生时报警用。聚合车间及成品库均设置手动报警器。可以迅速、有效地将灾害信息传送到保安部门内。公司应急指挥部成员联系方式见附件 1。如通信设备不畅通，有必要时派厂内车辆分别驶向信息传递处。日常对通信设施进行经常性检查，确保通信系统的可靠性，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外部应急联络电话见附件 2 和附件 3。

9.2 应急队伍保障

公司和经开区生态环境局督促检查公司环境应急力量的建设和准备情况，完善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厂内设有以法人为总指挥的环境事故应急处置机构，由总指挥、副指挥、应急办公室、现场处置组、后勤保障组、疏散警戒组、医疗救护组、通讯联络组和应急监测组组成。能在事故发生后迅速准确、有条不紊地处理事故，尽可能减小事故造成的损失，平时定期进行培训及演练。

9.3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各应急救援小组根据其救援职责，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装备。保证应急资源物资及时合理地调配与高效使用。

公司建立应急救援设备、设施、防护器材、救治药品和医疗器械等环境应急资源管理维护更新制度，储备必要的应急物资和装备。

安全课负责应急物资的监督管理。聚合车间、公用工程站、原料罐组、材料仓库处应急物资由各处负责人负责应急物资的日常维护、管理。每月对消防设施、应急设施做一次检查，确保各类应急设施都处于可用状态。

本公司的应急物资装备情况详见《天津鼎金新材料有限公司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9.4 经费及其他保障

处置突发环境事故所需工作经费列入公司财政预算，由财务部门按照国家经费要求落实。主要包括体系建设、日常运行、专家队伍建设、救援演练、事故紧急救援装备等费用。

公司各部门在发生事故时，要紧密配合、全力支持事故应急救援，在人力、技术和后勤等方面实行统一调度。同时，根据职责分工，积极开展演练、物资储备，为应急救援提供交通运输保障、治安保障、技术保障、后勤保障等。

10 应急培训和演练

10.1 培训

公司应急指挥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急预案要求，制定培训计划，对公司应急救援相关人员进行培训教育。

（1）应急处置人员的培训

应急组织机构全体成员参加每年一次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知识培训，要求全体成员能够掌握以下内容：掌握应急预案，事故时按照预案有条不紊地组织应急处置；针对公司实际情况，熟悉如何有效地控制事故，避免事故失控和扩大化；学会使用应急资源和防护装备；明确各自职责。应急预案修订完成后用于进行应急培训。

（2）员工应急响应的培训

定期对所有员工进行应急知识的培训。新员工入厂时应针对可能发生的事故进行应急知识(主要包括应急程序、注意事项、逃生路线、集合地点等)的培训。应急培训可以采用内部培训必要时也可以聘请专家或组织人员参加外委培训，培训后应进行考核，并按公司相关规定记录。

培训记录表如下：

表 10.1-1 培训记录表

培训单位/部门		培训负责人	
参演部门及人数			
培训时间（开始至结束）		培训地点	
培训目的			

培训内容					
培训改进措施和建议					
受培训人情况					
部门	工种	职务	年龄	签名	备注

主讲人签字：

填表人：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10.2 演练

公司每年至少组织一次突发环境事故应急演练或含有环境应急处置的综合演练。

演练的内容应包括：

- (1) 突发事件的报告；
- (2) 发生事故时各人员职责；
- (3) 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快速抢险；
- (4) 应急物资、人员防护设备的正确使用；
- (5) 应急疏散的步骤及撤离的路线；
- (6) 医疗救护。

每一步骤均有记录，演练结束后进行归档。

演练前制定周密的演习计划与程序，检查演习所需的器材、工具，

落实安全防护措施，对参加演习的人员进行演练前的安全教育。演练结束后，由应急指挥部对演练的效果进行分析评估，解决演练中暴露的问题。并及时进行评审、总结。

应急演练记录表如下：

表 10.2-1 应急演练记录表

预案名称		演练时间	
演练总指挥		演练地点	
参演部门及人员			
演练目的			
演练流程图：			
演练效果评估（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修订预案的建议）：			

演练负责人：

填表人：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11 奖惩

对于在突发环境应急救援或演练工作中出色完成应急处置任务，防止或抢救事故有功，对应急救援工作提出重大建议，实施效果显著的部门和个人，依据有关规定由公司给予奖励。

在应急处置过程中对渎职不作为、给人民生命和财产造成损失、给公司和社会带来负面影响的，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追究相关责任。

12 预案的评审、发布和更新

12.1 预案评审

内部评审：应急预案草案编制完成后，应急总指挥组织应急副总指挥和各应急小组的组长对应急预案草案进行内部评审，针对应急保障措施的可行性、应急分工是否明确、合理等方面进行讨论，对不合理的地方进行修改。

外部评审：应急预案草案经内部评审后，邀请环保专家组成应急预案评估小组对应急预案草案进行评估。环境应急预案评估小组应当重点评估环境应急预案的实用性、基本要素的完整性、内容格式的规范性、应急保障措施的可行性以及与其他相关预案的衔接性等内容。应急预案编制人员根据评估结果，对应急预案草案进行修改。

12.2 预案更新

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企业结合环境应急预案实施情况，至少每三年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一次回顾性评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及时修订：

- （一）面临的环境风险发生重大变化，需要重新进行环境风险评估的；
- （二）应急管理组织指挥体系与职责发生重大变化的；
- （三）环境应急监测预警及报告机制、应对流程和措施、应急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
- （四）重要应急资源发生重大变化的；

（五）在突发事件实际应对和应急演练中发现问题，需要对环境应急预案作出重大调整的；

（六）其他需要修订的情况。

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重大修订的，修订工作参照环境应急预案制定步骤进行。对环境应急预案个别内容进行调整的，修订工作可适当简化。

12.3 预案发布

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完善后的应急预案，由总经理签署发布令，宣布应急预案生效。企业按规定将应急预案呈报经开区环境主管部门备案。

13 预案的实施与生效日期

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生效。

14 附图

- (1) 地理位置分布图
- (2) 厂区平面布局图
- (3) 大气环境风险受体分布图
- (4) 水环境风险受体分布图
- (5) 雨污水管网图
- (6) 企业主要风险源分布图
- (7) 应急物资分布图
- (8) 厂区内逃生路线图

15 附件

- (1) 应急组织机构及应急队伍联系电话
- (2) 周边单位联系电话
- (3) 政府及有关部门联系电话
- (4) 应急物资清单
- (5) 年产 20 万吨可挥发聚苯乙烯项目的环评批复
- (6) 苯乙烯管道输送建设项目的环评批复
- (7) 应急监测协议
- (8) 应急救援互助协议
- (9) 危废处理意向协议
- (10) 应急处置卡
- (11) 企业营业执照
- (12) 征求意见表
- (13) 桌面推演方案、总结、照片及签到表
- (14) 环保隐患排查制度
- (15) 环境应急资源管理维护更新制度
- (16) 应急监测表